

新青年

LA JEUNESSE

陳獨秀先生主撰

中華民國郵務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目 要

我之愛國主義	陳獨秀
青年與工具	吳稚暉
歐洲戰爭與青年之覺悟	劉叔雅
歐康有爲致總統總理書	陳獨秀
意中人(愛情喜劇)	薛瑛瑛女士
初戀(長篇名著小說)	陳 毅
愛爾蘭愛國詩人	劉半農
赫克爾一元哲學	馮君武
現代文明史	陳獨秀
刊在冊內	

原 名 青 年 雜 誌

第 二 卷 第 二 號

上 海 群 益 社 印 行

羣益
書社

英

發行所
上海
棋盤街

內容特色

- (5) 凡實物名詞為我國未曾經見之物或西洋古代之物僅以言詞尚不能表明者即示以圖圖皆製用極精彫版與實物原形全無差異且多至數百幅
- (6) 凡語尾有變化之動詞形容詞及不規則動詞既依次列入原字下復於書後編列詳表以便檢查
- (7) 熟語專用語搜羅極詳且用粗體斜體兩種字體印出以醒眉目
- (8) 凡名詞不能以單簡語句表明者於譯名之後更詳為註釋且以方形弧括之俾與正文有別
- (9) 譯名雖力求正確但我國方言不一物合甚難凡遇歐美人名地名均附英文以期明顯
- (10) 詞典以携帶輕便為最要故字形宜小行列宜多頁數宜少冊本宜薄本書則兼而有之

漢

辭

典

皮裝定價二元
綢裝一元五角

內容特色

- (1) 於每詞之下註(名)F(動)V(代)Pro.(助)E.(動)(植)(礦)(醫)等字記號清晰一見瞭然
- (2) 一字有數解者以(一)(二)(三)等號別之使之瞭然不生混誤
- (3) 初學每苦於發音本書於每字上除載區分字音符號外其尤難發音者更以別音釋之附加圓形括弧尤為明白易曉
- (4) 凡名詞以加H.H.H.H.形容詞加A.B.C.副詞加L等而成者即附於其原字之下既不空占篇幅復易知其字源

通 告 一

本誌自出版以來，頗蒙國人稱許。第一卷六冊已經完竣。自第二卷起，欲益加策勵，勉副讀者諸君屬望，因更名爲新青年。且得當代名流之助，如吳稚暉、馬君武、張溥泉、溫宗堯、胡適、蘇曼殊、李大釗諸君，允許擔任本誌撰述。嗣後內容，當較前尤有精采。此不獨本誌之私幸，亦讀者諸君文字之緣也。

通 告 二

本誌自第二卷第一號起，新闢「讀者論壇」一欄，容納社外文字。不問其「主張」「體裁」是否與本誌相合。但其所論確有研究之價值者，即皆一體登載。以便讀者諸君自由發表意見。

新青年 第二卷第二號目次

(民國五年十月一日發行)

我之愛國主義.....陳獨秀

青年與工具.....吳稚暉

歐洲戰爭與青年之覺悟.....劉叔雅

駁康有為致總統總理書.....陳獨秀

意中人.....薛琪瑛女士

初戀.....陳 煥

靈霞館筆記.....劉半儂

愛爾蘭愛國詩人

赫克爾之一元哲學……………馬君武

現代文明史……………陳獨秀

法國青年團……………謝鴻

國外大事記……………記者

國內大事記……………記者

通信

讀者論壇

(一) 論生活上之協力與倚賴

羅佩宜

(二) 新青年之家庭

李平

世界說苑……………李亦民

第一號正誤表

青春

頁 行 誤 正

樂利主義與人生

一 十一 Here Home

決鬥

一	下二	烏拉得米	烏拉得米
二	上九	木管	木管
全	下五	烏拉得米	烏拉得米
三	上八	閉事	閉事
四	下十五	「書上」	書上
全	下十六	「得你為」	得你為
五	下二	說人	說人
六	上八	嗜味	嗜味
全	上十一	……	說

初戀

頁 行 誤 正

弗羅連斯

一 下二 接此處 又接此處

當代二大科學家之思想

四 十二 減少 減少

國內大事記

一	下九	川柳專	川柳專
三	下九	陳楚	程璧光

讀者論壇

十	上十二	Marden	Garber
全	下四	Morden	Marden
全	全	Forn	Forn

我之愛國主義

陳獨秀

伊古以來所謂爲愛國者(Patriot)多指爲國捐軀之烈士。其所行事。可泣可歌。此寧非吾人所服膺所崇拜。然我之愛國主義則異於是。

何以言之。世之所重於愛國者何哉。豈非以大好河山。祖宗丘墓之所在。子孫食息之所資。畫地而守。一

羣之所託命。此而不愛。非屬童昏。卽欲效猶太人流離異國。威福任人已耳。故強敵侵入之時。則執戈禦

侮。獨夫亂政之際。則血染義旗。衛國保民。此獻身之烈士所以可貴也。今日之中國。外迫於強敵。內逼於

獨夫。茲之所謂獨夫者。非但專制君主及總統。凡國中之選權而不恤輿論之執政皆然。非吾人困苦艱難。要求熱血烈士爲國獻身之時代乎。然自我觀

中國之危。固以迫於獨夫與強敵。而所以迫於獨夫強敵者。乃民族之公德私德之墮落。有以召之耳。卽

今不爲拔本塞源之計。雖有少數難能可貴之愛國烈士。非徒無救於國之亡。行見吾種之滅也。世有疑

吾言者乎。試觀國中現象。若武人之亂政。若府庫之空虛。若產業之凋零。若社會之腐敗。若人格之墮落。

若官吏之貪墨。若游民盜匪之充斥。若水旱疫癘之流行。凡此種種。無一不爲國亡種滅之根源。又無一

而爲獻身烈士一手一足之所可救。治外人之譏評吾族。而實爲吾人不能不俯首承認者。曰「好利無

恥」。曰「老大病夫」。曰「不潔如豕」。曰「游民乞丐國」。曰「賄賂爲華人通病」。曰「官吏國」。

曰「豚尾客」。曰「黃金崇拜」。曰「工於詐僞」。曰「服權力不服公理」。曰「放縱卑劣」。凡此種

種。無一而非亡國滅種之資格。又無一而爲獻身烈士一手一足之所可救。治一國之民精神上物質上。

如此退化如此墮落。即人不我伐。亦有何顏面。有何權利。生存於世界。一國之民。德民力在水平線以上者。一時遭逢獨夫強敵。國家瀕於危亡。得獻身為國之烈士。而救之。足濟於難。若其國之民。德民力在水平線以下者。則自侮自伐。其招致強敵獨夫也。如磁石之引針。其國家無時不在滅亡之數。其亡自亡也。其滅自滅也。即幸不遭逢強敵獨夫。而其國之不幸。乃在遭逢強敵獨夫。以上反以遭逢強敵獨夫。促其覺悟。為國之大幸。夫所貴乎愛國烈士者。救其國之危亡也。否則何取焉。今其國之危亡也。亡之者。雖將為強敵。為獨夫。而所以使之亡者。乃其國民之行為。與性質。欲圖根本之救亡。所需乎國民性質行為之改善。視所需乎為國獻身之烈士。其量尤廣。其勢尤迫。故我之愛國主義。不在為國捐軀。而在篤行自好之士。為國家惜名譽。為國家弭亂源。為國家增實力。我愛國諸青年乎。為國捐軀之烈士。固吾人所服膺所崇拜。會當其時。願諸君決然為之。無所審顧。然此種愛國行為。乃一時的。而非持續的。乃治標的。而非治本的。吾之所謂持續的治本的愛國主義者。

日勤

傳曰。民生在勤。勤則不匱。今日西洋各國國力之發展。無不視經濟力為標準。而經濟學之生產三要素。曰土地。曰人力。曰資本。夫資本之初源。仍出於土地與人力。土地而不施以人力。仍不得視為財產。如石田童山是也。故人力應視為最重大之生產要素。一社會之人力至者。其社會之經濟力必強。一個人之人力至者。其個人之生計必不至匱乏。此可斷言者也。哲族之勤勉。半由於體魄之強。半由於習慣之善。吾華惰民。即不終朝。閑散亦不解。時間上之經濟。為何事。可貴有限之光陰。擲之閑談而不惜焉。擲之博奕而不惜焉。擲之睡眠宴飲而不惜焉。西人之與人約會也。恆以何時何分為

期。華人則往往約日相見。西人之行路也。恒一往無前。華人則往往瞻顧徘徊於中道。若無所事事。勞動神聖。哲族之恒言。養尊處優。吾華之風尚。中人家。亦往往僕婢盈室。游民遍國。乞丐載途。美好丈夫。往往四體不勤。安坐而食他人之食。自食其力。乃社會有體面者。所羞爲。寧甘厚顏以仰權門之餘瀝。嗚乎。人力廢而產業衰。產業衰而國力墜。愛國君子。必尙乎勤。

曰儉 奢侈之爲害。自個人言之。貪食漁色。戕害其生。奢以傷廉。墮落人格。吾見夫世之倒行逆施者。非必皆喪心病狂。恆以生活習於奢華。不得不捐恥昧心。自趨陷穽。自國家社會言之。俗尙奢侈。國力虛耗。在昔羅馬西班牙之末路。可爲殷鑑。消費之額。不可超過生產。已爲經濟學之定則。况近世工商業興。以機械代人力。資本之功用。卓越前世。國民而無貯蓄心。浪費資財於不生產之用途。則產業凋敝。國力衰微。可立而俟。吾華之貧。宇內僅有。國民生事所需。多仰外品。合之賠款國債。每歲正貨流出。窮於計算。若再事奢侈。不啻滴盡吾民之膏血。以爲外國工商業紀功之碑。增加高度。人人節衣省食。以爲國民興產殖業之基金。愛國君子。何忍而不出此。

曰廉 嗚乎。金錢罪惡。萬方同慨。然中國人之金錢罪惡。與歐美人之金錢罪惡。不同而罪惡尤甚。以中國人專以造罪惡而得金錢。復以金錢造成罪惡也。但有錢可圖。便無惡不作。古人云。文官不愛錢。武官不怕死。則天下治矣。不圖今之武官。既怕死。又復愛錢。若龍濟光張勳輩。豈真有何異志。與共和爲敵。祇以歲蝕軍餉數百萬。纍纍者不肯輕棄。遂不恤倒行逆施耳。袁氏叛國。爲之奔走盡力者。遍天下。豈有一敬其爲人或真以帝制足以救國者。蓋悉爲黃金所驅使。

嚴復明白宣言曰。余非帝制派。惟有錢而無不與耳。袁氏歿。其

子輩於白晝衆目之下。悉盜公物以去。視彼監守邊郡。秘竊寶器者。益無忌憚矣。夫借債造路。喪失利權。爲何等痛心之事。祇以圖便交通。忍而出此。乃竟有路未寸成。而借款數千萬。悉入私囊者。人之無良。一至於此。又若金州畫界。膠州畫界。利敵賄金。蒙蔽溢與。其罪惡更有甚焉。至於革命。乃何等高尙之事功。革命黨爲何等富於犧牲精神之人物。宜不類乎貪吏矣。而恃其師旅之衆。強取橫奪。滿載而歸者。所在多有。此外文武官吏。及假口創辦實業之奸人。盜取多金。榮歸鄉里。儼然以巨紳自居者。不可勝數。社會亦優容之。而不以爲怪。甚至以尊孔尙德之聖人自居者。亦復貪聲載道。嗚乎。『貪』之一字。幾爲吾人之通病。此而不知悔。改更有何愛國之可言。

曰潔 西洋人稱世界不潔之民族。印度人、朝鮮人、與吾華鼎足而三。華人足跡所至。無不備受侮辱者。非盡關國勢之衰微。其不潔之習慣。與夫污穢可憎之辮髮與衣冠。吾人訴之良心而言。亦實足招尤。取侮。公共衛生。國無定制。痰唾無禁。糞穢載途。沐浴不勤。臭惡視西人所畜犬馬加甚。廚竈不治。遠不若歐美廁所之清潔。試立通衢。觀彼行衆。衣冠整潔者。百不獲一。觸目皆囚首垢面。污穢逼人。雖在本國人。有不望而厭之者。必其同調。欲求尙潔之哲人。不加輕蔑。本非人情。然此猶屬外觀之污穢。而其內心之不潔。尤令人言之恐怖。經數千年之專制政治。自秦政以訖洪憲皇帝。無不以利祿奔走天下。吾國民遂沈迷於利祿。而不自覺。卑鄙齷齪之國民性。由此鑄成。吾人無宗教信仰。心有之。則做官耳。殆若歐美人之信耶穌。日本人之尊天皇。爲同一之迷信。大小官吏。相次依附。存亡榮辱。以此爲衡。婢膝奴顏。以爲至樂。食力創業。乃至高尙至清潔。適於國民實力伸張之美德。而視爲天下之至賤。

不屑爲也。農棄畎畝以充厮役。工商棄其行業以謀差委。士棄其學以求官。驅天下生利之有業者。而爲無業分利之游民。皆利祿之見爲之也。聞今之北京求官謀事者。數至二十萬衆。此二十萬衆中。其多數本已養成無業游民之資格。吾知其少數中。未必無富有學識經驗之人。可以自力經營相當事業者。而必欲投身宦海。自附於搖尾磕頭之列。毋亦利祿之心重。而不知食力創業爲可貴。也不能食力者。必食他人之食。不思創業者。自絕生利之途。民德由之墮落。國力由之衰微。此於一羣之進化關係匪輕。是以愛國志士。宜使身心俱潔。

曰誠

浮詞夸誕。立言之不誠也。居喪守節。道德之不誠也。時亡而往拜聖人。之不誠也。吾人習於不誠也久矣。以近事言之。袁氏之稱帝也。始終表裏堅持贊成。反對者吾皆敬其爲人。乃有分明心懷反對者也。而表面竟附贊成之列。朝猶勸進。夕舉義旗。袁氏不德。固應受此擲擄。而國民之詐僞不誠。則已完全暴露。其上焉者。謂爲從權以伺隙。其下焉者。詭曰逢惡以速其亡。吾心固反對帝制者也。不知若略迹論心。卽籌安六人去楊劉外。何嘗有一人誠心贊成帝制。惟其非誠心贊成。而贊成之者。其人格遠在誠心贊成而贊成之者之下。明知故犯。其罪加等。此何等事。而云從權逢惡。則一旦強敵壓境。奪國不知其從權逢惡也。更演何醜態。作何罪孽。此外人所以謂法蘭西革命爲悲劇的。革命而華人革命。乃滑稽劇也。若張勳倪嗣冲。陳宦湯薌銘。龍濟光。張作霖。王占元輩。本誠心贊成帝制者也。乃袁勢一去。或叛袁獨立。或仍就共和政府之軍職。視昔之稱揚帝制痛罵共和也。前後竟若兩人。孫毓筠非供奉洪憲皇帝之御容。稱以今上聖主萬歲者乎。乃帝制取銷時。與其友書。竟有袁逆之稱。其他

請願勸進之妄人。今又復正襟厲色以言民權共和者。滔滔皆是。反覆變詐。一至於斯。誠不知人間有羞恥事也。嗚乎。不誠之民族。爲善不終。爲惡亦不終。吾見夫國中多樂於爲惡之人。吾未見有始終爲惡之硬漢。詐僞圓滑人格何存。吾願愛國之士。無論維新守舊。帝黨共和。皆本諸良心之至誠。慎厥終始。以存國民一線之人格。

曰信

人而無信。不獨爲道德之差。亦且爲經濟之累。政府無信。則紙幣不行。內債難得。其最大之惡果。爲無人民信託之國家銀行。金融大權操諸外人之手。人民無信。則非獨資無由創業。當此工商發達時代。非資本集合。必不適於營業競爭。而吾國人之視集資創業也。不啻爲騙錢之別名。由是全國資金。皆成死物。絕無流通生長之機緣。以視歐美人之資財衣食之餘。悉貯之銀行。經營產業。息息流通。遞加生長也。其社會金融之日就枯竭。殆與人身之血不流行。坐待衰萎。以死同一現象。是故民信不立。國之金融。決無起死回生之望。政府以借債而存。人民以盜竊而活。由貧而弱。由弱而亡。詎不滋痛。

之數德者。固老生之常談。實救國之要道。人或以爲視獻身義烈爲迂遠。吾獨以此爲持續的治本的真。正愛國之行爲。蓋今世列強并立。皆挾其全國國民之德智力以相角。興亡之數。不待戰爭而決其興也。有故其亡也。有由唯其亡之已有由矣。雖有爲國獻身之烈士。亦莫之能救。故今世愛國之說。與古不同。欲愛其國。使立於不亡之地。非親其國之亡。始愛而殉之也。夫國亡身殉。其義烈固自可風。若嚴格論之。自古以身殉國者。未必人人皆無製造亡國原因之罪。故愛其國。使立於不亡之地。愛國之義。莫隆於斯。

青年與工具

稚

坐吾於一室之中。悠然四顧。惟吾此身。與相對之一貓。及窗前之樹。爲天然品。餘則上椽下席。筆硯几案。衣飾襪履。藉貓之褥。支樹之檝。皆非天然所能。有概稱之曰人爲品。蓋莫不一一皆造自人也。苟其無人。則此椽此席。此筆硯。此几案。此衣飾襪履。與夫此褥。此檝。皆無從出現。貓則藉草樹。則枕石。皆在山川雲物。邈迤回盪之中。生活於天造之草昧而已。縱亦有獸窟之穴。鳥築之巢。蜂成之窠。蟻聚之塚。稍與大造爭別異之觀。亦止點綴於天然品之間。非能相對爲物。有兩大之勢。有如今日人爲品之聳塔於高峯。建市於平原。連櫓於巨川。昇軌於大陸。一若山川雲物。必待城郭舟車。共組而爲世界也。然則吾人言人事。所可表異於天然之界者。惟此世界相待以爲組織成分之人爲品而已。

吾決非崇拜物質文明之一人。惟認物質文明爲精神文明所由寄之。而發揮則堅信無疑。幸福者果何物乎。幕吾以天。席吾以地。纏籐葉於吾身。坐山石之上。歌聲出金石。固何歉乎精神完固之我。而不認爲有一種高尚之幸福。但此種幸福。皆在物質備具。充養吾之精神。已使演進而而後。偶任吾個體之返本自適。遂有若天地甚寬。其樂反未央耳。若真在籐葉纏身之世。共幕於天。共席於地。之同胞。皆苦籐葉之不供。吾纏吾身。懷寶卽罪。殺身之慘。可以區區章身之籐葉。安在而能如戒約。完具盜賊屏遠之人。境有晏然之山石。可坐。卽非出於人與人之相害。以籐葉自纏。苟焉生活之人。功豈能使蛇龍兇虎。歛迹深林。而多乾淨可坐之山石。而且歌則有思。哭則有懷。縱原人亦自有嗚嗚之天趣。然安在所謂聲出金

石者而望簡冊不富縹緗不具之人類足生吾人代爲設想之繁感是則吾人理想中高尙之幸福一若全發揮於精神者亦幾幾乎實由物質文明伸縮之區域爲其發揮弛張之區域耳且認識幸福於自身由慊然不敢備物之天德覺與物質文明之進退無關倘推舉吾爲幸福之製造家則吾將造蛇龍兕虎交相騰躍之山石而坐吾同胞於上爲盡職乎抑將張羅設阱驅蛇龍兕虎而遠行潔災害不生之山石以坐之乎循此以推將使終年露坐於山石之上與嚴霜畏日爭烈於朝暮乎抑將教之編茅伐竹蔽山石之半俾可朝坐而暮息晴出而雨休乎一一備物無休而物質文明遂與人類幸福相驅而並進於是幸福中不能不含有巨大成分之物質文明吾視整然吾椽潔然吾席對精良之筆硯馮堅適之几案衣飾襪履莫不周體慵猫藉於褥瘦樹扶於櫬吾草此文於其中方風雨之瀟瀟而吾晏如鄰之人力車夫家大風吹折其樹枝破椽瓦而去雨水漬床前坐三足椅上扶破桌身着單衣颯颯寒戰磨金不換於盤底執大蒜頭筆伸表心紙作書乞貸鄉人彼此之情狀製造幸福家厚吾抑厚彼若謂所予之幸福果分厚薄無非備物以貽吾兩人者周與不周耳是則物質之文明決未可於人類之幸福有所蔑視

物質文明者何人爲品而已人爲品者何手製品而已故夫手也者一切人爲品之產母也生類萬物之造作其工具以角以口以足角與口足之外更無別種之工具人之初祖立其兩後足使能支持其全體乃以兩前足轉變爲手自有手而生類最良之工具因以出世何也惟手之爲工具能產生他工具若角若口若足皆不能攀枝而爲杖拾石而成斧此產生最初簡單之他工具手能擊燧或引日以取火若角若口若足又不能火之利用溥杖且倏焉爲矛斧且倏焉爲刃由乎產生之簡單他工具又產生較繁複

之他工具。於是網罟耒耜弓矢舟車。以漸而備。自書契以來。經六千年之演進。於百年前十八世紀之末。尤繁複之工具。所謂蒸汽機者。產生焉。蒸汽機既產生。不惟蒸汽機自身爲工具。千萬倍於手之作用也。卽有所謂機轉之刨床者焉。他鑽所不能刨者。刨床能之。又有所謂機轉之鑽臺焉。他鑽所不能鑽者。鑽臺能之。又有所謂機轉之鋸座焉。他鋸所不能鋸者。鋸座能之。不惟能刨能鑽能鋸。擴張無限之力量而已。而且由刨床鑽臺鋸座之所刨且鑽且鋸者。能得千分萬分之一之精密。決非手之所能爲功也。此類之刨床之鑽臺之鋸座。儘有號爲機轉。不過有機焉。可手搖足踏。非必盡轉以汽機。惟此床此臺此座。能具精密之機件。可手搖足踏。而功用繁富。其所具之機件。固必造自汽機。所以自汽機之產生。汽機自身固突然而爲古來未有之工具。由彼產生之刨床鑽臺鋸座之類者。亦皆爲古來未有之工具。蓋由此等工具。皆能產生若斧若鑿若樞若括無數能力。皆備之。工具以佐吾手之不能也。

吾今卑之無甚高論。以今東方不能備物之民。與西方備物甚富之民較。固無異由人力車夫家之短垣。以窺吾室。備物周與不周而已。其備物不周之故。推想於物之所以備。卽工具短缺是矣。工具短缺之情狀。普通皆有覺悟。如所謂主張推廣機器製造也。所謂傳布實業主義也。所謂注重科學教育也。無非間接直接。亦望增多其工具。雖然。如不能成真正工具之嗜好。普及於青年間。則所謂機器製造。所謂實業主義。所謂科學教育。皆如隔雲霧而談天際也。古之青年。負篋於外。略具自治之能力者。其篋中必有小剪。有縫針。有脩脚刀。或有鐵錘。今之青年。則有進於上數者之外。又有裁紙削筆之刀。有開瓶之鑽。有起釘之鑿。甚而至於有刺孔之螺鑽。此人人認爲與時辰表寒暑計畫圖規尺爲青年之所必備。嗟呼。此真

中國之青年欲知他國青年之生活正在夢中。

西國鄙諺即眼前品物而比較文明野蠻者以吾所聞凡三。一曰國之文野可以肥皂店多寡分之。二曰國之文野可以硫酸製造所多寡分之。三曰國之文野可以工具發售處多寡分之。三者各有其持論之目的。吾以爲工具發售處尤爲其母親肥皂之廠。硫酸之器皆從極便利極精密之工具得保有廉價。保有良果。始能以發達。正如甲生携有小剪縫針。方不至穿裂縫之襪。裾曳垂落之紐。如乙丙各生之去家方遠。常露其窘態也。吾國昔年除張小全王麻子之外。曾否有正式之工具店。大匠之所具。百工之所爲。備或專有一匠。爲特別行業。鑄造於隘巷。或就普通鍛鐵所。由求者口講手畫。以指製。所可適市而求者。不出乎小剪縫針。脩脚刀。鐵錘而已。間或有裁紙之刀。所謂開瓶之鑽。起釘之鑿。刺孔之螺鑽。必於洋貨鋪。求他物於洋貨鋪。吾所不忍提議。惟就洋貨鋪而得工具。能得其製造之母親得之。而久之。可以不復更得此。正所謂借矛攻盾者也。然中國之洋貨鋪。能求得機轉之刨床否。能求得機轉之鑽臺否。能求得機轉之鋸座否。吾恐吾之青年。既未見其製。或且未聞其名。有之。在上海開市。方用於廣東宵波之工匠者。確有無論何種青年。當備於其家中。自脩之室。而乃概駭之爲機器。不曰工人所用。即曰機匠所需。與社會普通青年無關。有所關涉。亦工科之青年而已。嗟乎。此真中國之青年。欲知他國青年之生活。正在夢中。

幸而世界事業演進之發達。循自然而推。暨年來工具之輸入。有所謂五金店者。月推而日盛。苟其吾之青年。能聯合全國青年。開一歡迎五金店之大會。而中國青年之生活。必開一新紀元。其故無他。吾所謂

機轉之刨床者。五金店間可以求之。所謂機轉之鑽臺。機轉之鋸座。五金店且盡可以求之。節縮青年製裘觀劇會食種種銷耗無益之資。先求刨床。求鑽臺。求鋸座。置於家中。自脩室中。開其手匣。有小剪。縫針。脩脚刀。鐵錘。裁紙削筆之刀。開瓶之鑽。起釘之鑿。刺孔之螺鑽。無不畢備。捫其衣袋。時辰表。寒暑計。畫圖尺。規。亦無不具。於是燒蒸水之玻璃瓶。蓄電氣之積累機。與所謂普通斧鑿。若樞。若括之支架。相位置於刨床。鑽臺。鋸座之間。復有六經三史圖譜。哲像。互相點綴。此等青年。方爲文明之青年。此正如古人驕養之青年。其父兄誇能。永給子孫之驕馬。無所用其手足。遂任天生之工具。萎縮而不用。今共知以驕馬廢其手足。緩急之苦累無窮。所以今日無論家富。驕馬者。亦主張有相當運動。發展其天所賦予之工具。推而進之。今日開明人類。知欲充吾天然之工具。至於相當者。不必發高論。而普通之所謂機械品。宜人人附於天然工具之一手。皆求而有之。而後充一普通人之能力。乃完。故吾不望青年爲偉人。僅望青年爲普通人。當求刨床。求鑽臺。求鋸座。

吾略據英國之青年爲報告。其十二三以下之青年。其自脩室中。大部有玩具 (Toy) 所謂刨床。鑽臺。鋸座。皆刻以木。或製以馬口鐵。運動之以火酒。此意焉而已。而尋常之鋸。鑽。刨。鑿。皆由歲時。即求備於鄰近之五金店。十三四至二十以外之青年。遂有模型 (Model) 模型之爲物。則影響大矣。鼓吹此等模型之報。邑有十數。交換此等模型之古物店。市有百數。製造此等模型之工廠。資本達數十百萬者。亦以十百數。此等模型之能力。所謂刨床。鑽臺。鋸座之類者。能連結於五六匹馬力。十數匹馬力之汽機。油機。馬達。以動。而廣東。甯波。工匠得之。能設機器。巨肆於虹口。洋涇浜之間。皆常出現於彼中。青年家屋內。自脩之。

室也。即借此刨床鑽臺鋸座之能力。自製一半匹馬力至兩三匹馬力之汽機油機馬達。以自牽其刨床。鑽臺鋸座。不僅僅倚恃於手足。亦每日下午放假以後。聚議於公園球架之旁。至尋常也。所以去吾鄰居之半里。有中校焉。爲生徒者七百。其中三百人家中皆有可用機力牽引之刨床。有正式製造小物之能力。自軍火立部以來。所謂愛國之青年。皆思出少力以助公家。於是於星六及星日。此三百青年者。各領鎗子二百。兩日中就其自備室之刨床而竟工焉。蓋一中校游戲工具之所助。乃週助六萬「必馬」。以青年不幸而造殺人之具。此別一問題。自當特別研究。至就作工之本題。能力而言。吾青年僅藏小剪縫針鐵錘而罷者。方如具有工具之人類。與止有若角若口若足者。相比例矣。然而英之「會」自戰事發生以來。猶痛詬其青年。以爲工具之教育。遠不如日耳曼。日耳曼即一車夫之家。皆有一工場（Work Shop）惟用 Work Shop 表意。乃顯譯曰工場。嫌太廣。曰工作所。又嫌太狹。所謂 Work Shop 即種種工具。如牽機之汽機油機馬達。作工之刨床鑽臺鋸座等。無不格外具備。工作可以完善。工場何物。我之青年必對曰。在裘信昌及製造局。豈曾夢見自備室中有之乎。

故吾決非崇拜物質文明者也。如稍有一毫不能打破備物。以爲幸福之理論。請吾青年視其手。又視文明之工具。決非工科青年。方當注重於工具者也。

吳先生稚暉。篤行好學。老而愈擊。誠國民之模範。吾輩之師資。此文竟於發熱劇烈時。力疾爲之。以踐本誌之約。其誨不倦。重然諾如此。全文無一語非藥石。我中國人頭腦中。得未曾有。望讀者諸君珍重讀之。勿輕輕放過一行一句一字也。

歐洲戰爭與青年之覺悟

劉叔雅

千九百九年。英國大政論家騰門言介爾(Norman Angel)著一書曰「大幻想」(Great Illusion)就列邦之經濟關係。力言戰爭之必不得起。侵略之絕無所利。言氏文辭華妙。論據精確。宇內談士。大愛好之。爭先購讀。人手一編。有紙貴洛陽之概。記者癸丑之秋。避地日本。始得見之。亦深歎其識見之卓越。論証之翔實。非尋常高談仁義之平和論可比。私心竊計。以爲世界列強之經濟關係。既如此密切。平和縱難永保。然近數年中。戰禍必難遽作。即英德之競霸爭雄。恐亦以經濟戰爭。決其勝負。未必遂以干戈相見也。當時除少數深識之士外。與記者同感者。實繁有徒。世界和平之夢。方酣。美國富人。加乃義與言氏輩。其代表也。乃未及期年。塞爾維亞一少年。奮錐一擊。圓輿震動。旬月之間。兵連禍結。古來文人形容戰禍之辭。如所謂「伏尸百萬」「朱殷千里」者。竟成實事。若「興師十萬。日費千金」。則曾不足以盡其萬一焉。諸交戰國。執戈之士。二千萬人。戰線延長數千里。死傷戰士。數達千萬。所耗戰費。至八百餘億圓。鼓角鳴於地中。彤珠流於天上。殺敵百里之外。攻人九淵之下。器械之精巧。戰禍之慘烈。真令吾臨禍懷佚之民。族魂精泄。橫心折骨。驚嗚呼。今而後。方知戰鬥。乃人生之天職。和平。爲癡人之迷夢。處今之世界。而妄冀和平。不能力戰者。真無異羣蟲。處禪中。而不知炎丘火流。焦邑滅都之禍也。肉食者鄙。吾何望焉。即彼大人先生。亦何足與語。力征經營之烈。記者一線之希望。在吾親愛之青年耳。故敢擊肌爲紙。剝肝爲墨。哀鳴於吾青年之前。促其自覺。青年而能自覺其責任。孟晉自疆。努力奮鬥。則吾青年自身之福祉。亦邦家

無疆之休。青年而苟偷懷佚不能努力奮鬥。則邦家覆敗。吾青年亦必及身爲虜。地球雖大不能容此卑劣苟賤之民族。以貽人類全體羞也。

此度歐洲戰爭。爲書契以來第一大事。吾人所得教訓。不可勝數。關於特殊事項者。姑置弗論。其足以垂訓人類全體。而翳國之民。尤當深銘於心。永矢不忘者。厥有數端。記者不敏。敬舉於下。願吾親愛之青年諸君察焉。

一和平者癡人之迷夢也。天下事有字書雖載其名。而終古不可得見者。和平二字是也。此二字本卑劣怯弱者腦海中一種幻境。絕無實現於世界之一日。東洋民族之衰亡。實此不祥名詞爲之總因。其害之烈。十倍於鼠疫。微菌苟不速被除之。其民族未有不夷滅者也。蓋世界所以不滅。乾坤所以不熄者。實賴此永世不休之戰爭。大之則爲邦國交鬪。殺人盈野。小之則爲個體相殘。流血五步。內則爲天人交戰。外則爲征服自然。舉凡國家之興廢。個體之存亡。人之爲聖賢爲禽獸。爲文明爲野蠻。莫不由於戰爭之勝負。卽小至於一滴水一微塵。苟細察之。其中戰事熾然。與歐洲戰場同其劇烈。卽近至吾人七尺軀中。白血球與病菌之戰。消毒素與毒質之戰。其奮鬥努力之狀。亦不在彼義勇武怒之軍人下也。戰爭者實創造進化之中心。此事一廢。世界隨滅。若必欲於此世界中強求所謂和平者。則滅亡二字。庶乎近之。好和平之民族。卽自甘夷滅之民族也。近世史學大家埃密爾萊希氏往歲在英京倫敦大學講演之辭。真足發青年之深省。吾衰微不振之東洋民族。尤當諦聽萊希氏之言曰。一戰敗之國民。其所損失雖大。終有恢復之期。其一蹶不振者。非戰敗之國民。乃不戰之國民也。奧大利卽其例也。人類籍永世不休之戰。

爭以得進步。與自然界無殊。國民而愛和平。卽其滅亡之朕兆也。奧大利雖舊邦。猶未遽卽衰亡。往日奮鬥之跡。史冊俱在。卽此次戰爭亦尙能北抗強俄。南支意師。力戰不屈。亟摧敵國。萊希氏猶謂其不能奮鬥。終將隕顛。吾國民近代對外交涉。無一非屈辱之歷史。甚至以泱泱大國。受人最後通牒。而奉命惟謹。其卑怯無恥。直爲世界諸民族之冠。又安怪萊希氏斥爲必亡之國耶。嗚呼。世界克享所謂和平幸福者。但有兩種人。一爲戰勝者。征服人者。威無不加。天下莫強。旣無敢與敵者。又免被征服之禍。斯真能享和平之福也。一爲蒿里中陳死人。一棺附身。萬事都已。無論何種慘禍。皆不復受。斯亦和平之至也。若夫被征服者。一息尙存者。則除勇猛精進。脫離被征服之慘辱。外。欲求和平。但有自裁一途而已。戰爭之天職。與生俱來。對他國而不力戰。必爲臣虜。在本國而不奮鬥。必爲凡庸。對己身而不奮鬥。必爲撒但。所征服而淪爲禽獸。吾先民使不爲吾儕戰爭。則今日吾民族猶爲革衣石斧之民。與彼野蠻人無異。吾儕而不爲子孫戰爭。則易世之後。必仍還於漁獵遊牧時代之狀態。無疑。戰爭者。進化之本源也。和平者。退化之總因也。好戰者。美德也。愛和平者。罪惡也。歐洲人以德人爲最好戰。故德意志在歐洲爲最強。亞洲人以日人爲最好戰。故日本在亞洲爲最強。世界諸民族中。吾諸華民族最愛和平。故中國亦最弱。此迷夢若不速醒。亡國滅種之禍。必無可逃。卽能憬然悟和平之不可恃。發奮爲雄。力謀自衛。猶不足以救亡。何者。自衛之本義。卽爲克敵。不能破滅敵人。終必不能自衛。此義不待旁徵博引。試觀自古無不陷要塞可知也。不能征服他人。必爲人所征服。不侵略他人。必爲人所侵略。攻勢雖難必勝。守勢則未有不敗者。世有意志薄弱者。流謂中國他日興隆大好。不當侵略他人。但當爲世界和平之保障。此蓋其腦海中所受

和平二字之毒。未異滌除故也。試觀史冊。自來強盛國家。何一不以侵略爲事者。近世國家。既臻強盛。因人口經濟之膨脹。有不得不事侵略者。非人力所能強制止之也。願吾青年。人人以併吞四海爲志。席捲八荒爲心。改造諸華爲世界最好戰之民族。國家光榮。庶可永保弗墜。吾青年亦得常享戰勝者所獨有之和平幸福。否則請於蒿里中求之耳。嗚呼。彼龍哈的將軍之主戰論。吾青年想多見之矣。然彼龍哈的軍人也。軍人主戰。無足異也。至於社會黨者。非以和平爲標榜。人道爲旗幟耶。而今之戰役。法德之社會黨。乃皆以主戰。社會黨而主戰。和平二字。寧尙有絲毫價值耶。

二強弱卽曲直也。吾國人好言「師直爲壯。曲爲老」。而歐洲人有諺曰：「威力卽爲正義。」（Might is Right）東西民族之盛衰。卽此二成語可見矣。若就個人關係言之。記者誠不能認強陵弱。衆暴寡爲正義。然就今日之國際關係言之。則威力誠爲正義。強弱誠卽曲直。何者。近世國家之強弱。全在民德之盛衰。其民苟能孟晉自疆。苟能努力奮鬥。則其國未有不強者。國家而至於弱。則其民必皆苟偷懷佚。猜詐寡恥。無疑以孟晉自疆之民族。征服苟偷無恥之民族。非正義而何。強國征服弱國。奴隸其人民。鹵掠其重器。玉帛實其民族。力征經營所應得之正當報酬。弱國被人征服。人民淪爲臣虜。貨財爲人掠奪。實其民族。自伐自侮。所應受天討。天誅。蓋同有人民。同有土地。何以此強而彼弱。同此日月。同此霜露。何以此盛而彼衰。彼有土地人民。而不能振作。有國家而不思恢張。蒙弱國之惡名。而不知愧恥。有強國焉。其民皆有堅貞剛毅之德。不屈不撓之勇。則此強國本優勝劣敗之天理。兼弱攻昧之正義。滅其國而有之。誰曰不宜。德意志人謂德國之兼併世界爲合乎公理。謂世界之被德國征服爲光榮。語雖近夸。實含至理。彼

龍哈的將軍之主戰論蓋深明此義者也。吾青年當知吾國人近世所造罪惡已至稔惡盈貫之程度。民德之墮落已至零點以下。苟孟子所謂「國必自伐而後人伐之」之說非虛則彼西方哲種滅吾之國夷吾之種實爲公理所當然。正義所應爾。吾國人不當怨天不當尤人。但當自怨自艾耳。倘吾青年不甘爲哲人臣虜。深自懺悔。慎修厥德。勉圖厥功。使我諸華民德增進。冠冕大地。國家興盛。天下莫強。則世界諸國當然爲我所征服。其民當然爲我之奴虜。千百世後有聖人作。不得而非之也。大哲尼采有言：「人類縱不德。何至犯一弱字。」弱者實萬種罪惡之首。弱國不惟無可憐憫。且堪痛恨。使進化之說不誣。大好世界皆將爲強者所獨有。弱者不當有容身之所。蓋弱者棲息於大地。食人之粟而不能治人之事。不悉殲滅。是爲人類進化之大障礙。

三黃白人種不兩立。黃禍之說爲歐洲人所慣道。亦吾東洋民族所習聞也。倡此說者以德皇維廉二世爲最力。近俄國克魯巴特金將軍亦著書極言黃禍之可怖。不特於日本人之武力深爲稱許。卽吾中國微弱可憐之軍隊。彼亦不惜辭費。盛加讚美。謂其易世之後必能電掃歐洲。眞令吾人有受寵若驚之慨。彼之所以張大其詞。危言聳聽者。蓋欲聯歐西哲種諸民族爲一大同盟。併力一心。以殲滅吾黃種而後快也。美國者素重人道之國也。林肯釋奴。光耀簡書。排斥異種之事。宜若可以不作。乃加州美人於吾黃色人種視之不啻洪水猛獸。吾國衰微。人民之受迫害侮辱。猶有可說。日本者非所謂一等國耶。非世界列強之一耶。何以日本僑民所受迫害侮辱。乃較吾華民爲尤甚。可見哲人絕非以強國排斥弱國。實以哲種而排斥黃種也。然德皇維廉二世好大喜功之君主也。克魯巴特金軍人也。加州之排斥黃人。懼

奪其生計也。此皆無足深異。記者所最驚心動魄者。則倭根（R. Finken）赫克爾（E. Haeckel）二氏痛斥英人之宣言書。及法人反對招致日本兵之論也。當歐洲大戰之初起也。倭根與赫克爾共撰一文。宣告天下。責英人以條頓民族之尊。不應使黃色人種加入戰爭。又謂俄人爲半東洋。半野蠻之民族。英人不當與之聯盟。以殘同種。又德軍侵入法境。鋒不可當。法政治家比興氏。主張招致日本兵於西方戰場。以資臂助。其說一倡。贊成者雖亦有人。而大多數之輿論大譁。謂借助黃人。實歐洲高貴民族之大恥。事遂不行。嗚呼。吾親愛之青年。亦知倭根赫克爾爲何如人乎。倭根者蓋當代大哲學家。赫克爾乃達爾文後生物學界之泰斗。以碩學大師。似不應懷此狹隘之見解。孰知彼所謂「精神生活」。所謂「內的生命之奮鬥」。與夫萬有皆神之教理。乃皆對於天驕哲種而言。若夫東洋諸民族。則皆與犬羊貉子等。視不齒於世界人類之林。俄國爲半東洋。卽爲半野蠻。此雖敵國醜詆之辭。然其賤視吾東洋。賤視吾黃種。亦可概見。嗚呼。碩學大師之所見如此。其軍人政治家。尙復視東洋人爲人類耶。法國招致日本兵之論時。正德軍長驅猛進。氣吞全法之日。當時法蘭西之危急。殆無異師丹梅茲敗績時也。比興氏所主張。能否實行。姑置不論。當時反對黨之說。則大都謂東洋人爲最猥賤之民族。歐洲諸國兄弟鬩牆。不當招奴僕爲助。夫人當落井求援之日。但望有人援之以手。寧復計及其人身分之若何。乃法蘭西當危急存亡之秋。猶不欲借助黃人。自傷哲種尊嚴。其平日之賤視吾黃種爲何如。他若「亞洲之事。當以亞洲人之血解決之」。『亞洲人固吾人之臣虜』。則固時時見於英倫之報紙者。更就各國之待遇。俘虜觀之。於哲種則遇之甚厚。於有色人種則待若牛馬。同爲敵人。同爲俘虜。而待遇之寬嚴厚薄。判若天淵。哲種於吾東洋

民族寧復視爲人類耶。嗚呼。歐美人驕盈者則視吾曹爲僕隸臣虜。梟桀者又視吾曹爲強對大敵。此次歐洲戰爭終局以後。卽爲黃白人種陣師鞠旅以決生死之時期。吾國既爲東洋諸民族之領袖。又爲各種諸國所側目。妖雲靄靄。匝地而來。不特吾國之生死存亡。責在吾曹青年。卽東洋諸族之盛衰興滅。其責任亦全存我躬。歐洲哲種既自覺黃白二種之不能兩立。又必併力一心。以死拒捍。克魯巴特金將軍。哲種大同盟之說。絕非虛語。恐不待易世之後。將見實行。書契以來。任何民族。任何國家。其責任未有如吾曹今日之重者也。吾曹之危險既如此其大。其責任既如此其重。吾曹之努力。若不能超過歐洲諸民族近世所費 *Effort* 之總量。則夷滅之禍。無可倖免。此記者所以淚竭聲嘶。以求吾青年諸君之自覺也。四國家之存亡。在科學之精粗。今日之世界。一科學世界也。舉凡政治。軍事。工業。商業。經濟。教育。交通。及國家社會之凡百事業。無不唯科學是賴。科學精者。其國昌。科學粗者。其國亡。精科學者。生不精科學者。死。而自然科學。尤爲國家生存發展上第一要素。蓋不能征服自然之民族。必不能征服敵國。終爲他人之所征服也。今日歐洲戰爭。德意志人齊泊林飛機之功用。潛航艇之精巧。四十餘生的巨礮之威力。毒瓦斯之猛烈。此吾青年之所熟知也。其設備之周密。儲蓄之豐富。又吾青年之所習聞也。德意志諸邦。皆礪确荒寒之地。物產既寡。海岸線復短。論其天時地利。皆遠在英法諸國之下。百年以前。全國皆貧乏之荒村。哲學家之外。但有無告之農民而已。拿破崙之鐵騎。縱橫馳突。如入無人之境。普魯士之君后。至於長跪拿破崙之前。以乞哀。蓋世界最貧弱之國也。卽在半世紀以前。其國際位置。猶居末座。乃自前世紀末葉以來。興隆大好。國勢日盛。屢屢與英國並驅爭先。聲名文物。冠冕世界。考其勃興之原因。則科學

而已。天之所廢科學能興之。已覆之邦科學能復之。科學之力直足以奪造物之巧。非僅與異國爭衡已也。德人科學最精。故其器械之巧。工業之盛。亦爲舉世之最。橡樹之皮。本產於熱帶。爲德國諸邦所不生。而其用又至繁。軍事上需要尤多。德人精科學。故能以人工造之。雖被封鎖。不虞不給。靛與蔗亦熱地之特產也。德人精科學。能以人工造之。不惟不仰給他人。且轉而供給世界。空氣造火藥。至駭人聽聞之事也。德人精科學。能利用其中窒素以爲之。攻戰二年。彈藥不匱。礦山中鹽類。至無用之物也。德人精科學。能以製造毒瓦斯。一曠之間。殺敵無算。平時則以經濟制勝。戰時則以利器克敵。皆自然科學昌明之賜也。今之戰爭。幸協商諸國。科學亦頗精深。較德人稍遜一籌耳。然卽以此一籌之稍遜。法則喪師失地。覆敗相尋。竭其國力。僅能自守。英則首都常爲飛艇所蹂躪。航業日爲潛艇所侵擾。加萊陣地。三倍德軍而不能進擊。潛航商船發明。巨艦八艘而無所用。科學競爭如是其劇烈。國於今之世界。研求自然科學。爲有國者第一急務。萬事皆可緩圖。此則不容稍懈。乃返觀吾國青年學子。以法政文學知名者。尙不乏其人。獨於自然科學。未聞有能深造者。良可哀也。吾青年當知德人之不卽能滅吾種類。特以事勢不許耳。他日飛艇東來。則彼以一師之衆。數月之間。可以盡殲吾四萬萬人而有餘。言念及此。真令人不寒而慄也。法政誠亦重要。文學非不可寶。苟能精之。又豈惡事。然觀於今日歐洲戰爭。化學工業之功用。實較法政文學爲尤重。吾國所需。亦以此爲最急。不此之務。則實業軍事。兩無進步之期。一旦有事。固不啻束手就戮。卽在平時。工商競爭。亦必以困乏自斃。吾中國之興廢。在青年之能否務此而已。

駁康有爲致總統總理書

陳獨秀

南海康有爲先生爲吾國近代先覺之士。天下所同認。吾輩少時讀八股講舊學。每疾視士大夫習歐文談新學者。以爲皆洋奴名教所不容也。後讀康先生及其徒梁任公之文章。始恍然於域外之政教學術。粲然可觀。茅塞頓開。覺昨非而今是。吾輩今日得稍有世界知識。其源泉乃康梁二先生之賜。是二先生維新覺世之功。吾國近代文明史所應大書特書者矣。厥後任公先生且學且教。貢獻於國人者不少。而康先生則無聞焉。不謂辛亥以還。且於國人流血而得之共和。痛加詛咒。「不忍」雜誌。不啻爲籌安會導其先河。天下之敬愛先生者。無不爲先生惜之。中國帝制思想。經袁氏之試驗。或不至死灰復燃矣。而康先生復於別尊卑。重階級。事天尊君。歷代民賊所利用之孔教。銳意提倡。一若惟恐中國人之「帝制根本思想」或至變棄也者。近且不惜詞費。致書黎段二公。強詞奪理。率膚淺無常識。識者皆目笑存之。本無辨駁之價值。然中國人腦筋不清。析理不明。或震其名而惑其說。則爲害於社會思想之進步也甚鉅。故不能已於言焉。惟是康先生雖自誇「三周大地。游遍四洲。經三十國。日讀外國之書」。然實不通外國文。於外國之論理學。宗教史。近代文明史。政治史。所得甚少。欲與之析理辨難。知無濟也。曷以明其然哉。原書云。「今萬國之人。莫不有教。惟生番野人無教。今中國不拜教主。豈非自認爲無教之人乎。則甘認與生番野人等乎。」按台灣生番及內地苗民。迷信其宗教。視文明人尤篤。則人皆有教。生番野人無教之大前提已誤。不拜教主。且僅指不拜孔子。竟謂爲無教之人乎。則不拜教主。卽爲無教之小前提。又

誤大小前提皆誤則中國人無教與生番野人等之斷案訴諸論理學謂爲不誤可乎是蓋與孟子「無父無君是禽獸也」之說同一謬見故知其不通論理學也歐美宗教由加特力教(Catholicism)一變而爲耶穌新教(Protestantism)再變而爲唯一神教(Utilitarianism)教律宗風以次替廢唯一神教但奉真神不信三位一體之說斥教主靈蹟爲惑世之誣言謂教會之儀式爲可廢此稍治宗教史者所知也德之倭根法之柏格森皆當今大哲且信仰宗教者也倭根對於一切宗教皆信非只基督教已也其主張悉類唯一神教派而教主之膜拜教會之儀式尤所蔑視審是西洋宗教且已由隆而之殺吾華宗教本不隆重況孔教絕無宗教之實質宗教實質重在靈魂之救濟出世之宗也孔子不事鬼不知與儀式是教化之教非宗教之教死。文行忠信。皆入世之教。所謂性與天道。乃哲學非宗教。乃強欲平地生波惑民誣孔誠吳稚暉先生所謂「鑿孔裁髮」者矣君權與教權以連帶之關係同時削奪爲西洋近代文明史上大書特書之事信教自由已爲近代政治之定則強迫信教不獨不能行之本國且不能施諸被征服之屬地人民其反抗最烈影響最大者莫如英國之清教徒以不服國教專制之故不惜移住美洲叛母國而獨立康先生蔑視佛道耶回之信仰欲以孔教專利於國中吾故知其所得於近世文明史政治史之知識必甚少也然此種理論必爲康先生所不樂聞卽聞之而不平心研究則終亦不甚了了吾今所欲言者乃就原書中指陳其不合事實缺少常識自相矛盾之言以告天下以質之康先生

康先生電請政府拜孔尊教南北報紙無一贊同者國會主張刪除憲法中尊孔條文內務部取消拜跪禮節南北報紙無一反對者而原書一則曰「當道措施殊有令國人駭愕者」再則曰「國務有司所

先行在禁拜聖令。天下駭怪笑罵。吾知夫駭愕笑罵者。康先生外甯有幾人。烏可代表國人。厚誣天下。此不合事實者一也。歐洲「無神論」之哲學。由來已久。多數科學家。皆指斥宗教之虛誕。況教主耶。今德國碩學赫克爾。其代表也。「非宗教」之聲。已聳動法蘭西全國。即尊教信神之「唯一神教派」。亦於舊時教義教儀。多所吐棄。而原書云。「數千年來。無論何人何位。無有敢議廢拜教主之禮。黜教主之祀者。」不知何所見而云然。此不合事實者二也。吾國四萬萬人。佛教信者最衆。其具完全宗教儀式者。耶回二教。遍布國中。數亦匪渺。而原書云。「四萬萬人民猶在也。而先自棄其教。是謂無教。」又云。「今以教主孔子之神聖。必黜絕而力攻之。是導其民於無教也。」以不尊孔即爲無教。此不合事實者三也。原書命意設詞。胥乏常識。其中最甚者。莫若襲用古人極無常識之套語。曰以春秋折獄。曰以三百五篇作諫書。曰以易通陰陽。曰以中庸傳心。曰以孝經却賊。曰以大學治鬼。曰以半部論語治天下。吾且欲爲補一言。曰以禹貢治水。諒爲先生所首肯。夫春秋之所口誅筆伐者。亂臣賊子也。今有獄於此。首舉叛旗。傾覆清室者。即原書所稱「緇衣好賢宵旰憂勞」之今大總統。不知先生將何以折之。辛亥義師起。康先生與其徒徐種族之故。廢孔教之君臣大義也。所謂以大學治鬼者。未審與說部「綠野仙踪」所載齊貢生之伎倆如何。所謂半部論語治天下。不識「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天下有道。則庶人不議。」等語。是否在此半部中也。嗚乎。先生休矣。先生確確以爲議院國務院。無擅議廢拜廢祀之權。一面又乞靈議院。以「以孔子爲大教。編入憲法。要求政府。明令保守府縣學宮及祭田。皆置奉祀官。」以上皆原書語。夫無權廢之。何以有權興之。然此猶矛盾之小者也。孔教與帝制。有不可離散之因緣。若并此二者。而主張之。無論爲禍中國與否。其一貫之

精神固足自成一說。不圖以曾經通電贊成共和之康先生。一面又推尊孔教。既推尊孔教矣。而原書中又期以「不與民國相抵觸者。皆照舊奉行」。主張民國之祀孔。不啻主張專制國之祀華。盛頓與盧梭推尊孔教者。而計及抵觸民國與否。是乃自取其說。而根本毀之耳。此矛盾之最大者也。

吾最後尙有一言以正告康先生曰。吾國非宗教國。吾國人非印度猶太人宗教信仰心。由來薄弱。教界偉人。不生此土。卽勉強杜撰一教宗。設立一教主。亦必無何等威權。何種榮耀。若慮風俗人心之漓薄。又豈干祿作僞之孔教。所可救治。古人遠矣。近代賢豪。當時者。宿其感化。社會之力。至爲強大。吾民之德。儼治汚其最大原因。卽在耳目頭腦中。無高尚純潔之人物。爲之模範。社會失其中樞。萬事循之退化。法國社會學者孔特。謂人類進化。由其富於模倣性。英雄碩學。乃人類社會之中樞。資其模倣者也。若康先生者。吾國之耆宿。社會之中樞也。但務端正其心。廉潔其行。以爲小子後生之模範。則裨益於風俗人心者。至大且捷。不必遠道乞靈於孔教也。

趙灼編

分英字 年方箋

第一盒定價五角
第二盒定價五角
第三盒定價七角
第四盒定價七角
第五盒定價七角
索引全一角六分

本方箋(俗名方塊字)用聯想記憶法。每一箋以原文書其表。譯文書其裏。單字之下。綴以整語。以示應用變化之例。舉一可以反三。極省記憶之力。其材料乃採集我國現行各英文讀本編纂而成。全編(單字成語合約一萬有奇)(示例亦在六千以外)次序先後由淺及深。裝成五盒。大致分五學年。學者習外國語最致力處。在摘記生字。是編每字一箋。無異於摘抄。而解說之詳明。印製之堅美。又決非摘抄所可及。實習英文者。不可少之妙品也。

羣益書社

行印

海上

趙灼編

納氏 英文法 義講

第一 定價五角
第二 定價八角
第三上 一元二角
第三下 一元二角
第四上 一元五角
第四下 一元五角
第一義解 一角六分

納士斐而文典 Nestfield's English Grammar Series 爲英文新著中。最善之作。近年以來。我國學校率皆用之。以作教本。惟原書係教科體裁。學者每病其簡略。且全係英文。無漢字適當之解說。本社取其全書四卷。演成講義。凡扼要處。皆加註釋。反覆說明。極其詳盡。并於原書所列問題。一一附以答案。會習原文者。得此本讀之。有反證融會促進記憶之益。而尤便於教授。

羣益書社

行印

海上

▲英文初步——最良之參考書▼

優美的文學



補助記憶之良書



詳註

青年

漢釋

英文文學叢書

全書十編

第一編	絕島日記	周延譯	定價七角
第二編	金色王	李樹德譯	定價五角
第三編	小人國遊記	陳亮利譯	印刷
第四編	偉里市商人	周延譯	定價四角
第五編	三美姬	李樹德譯	定價五角
第六編	舟人辛八	陳家琪譯	印刷
第七編	皇子韓列特	陳文祥譯	定價五角
第八編	穀離特迷宮	陳家琪譯	印刷
第九編	反魂鳥	陳文祥譯	印刷
第十編	新世界舊夢譚	謝維漢譯	定價五角

本書內容

是編選取英美兩國文學名家之作皆能立意新奇造詞精麗既意譯其全文復將難字別為解釋於文法變例尤能解折明白雖程度初淺者但依次披覽即可無所疑闕讀新文知故於斯學記憶及了解上最有助進之效篇中逸趣橫生可作文章觀亦可作小說讀

上海棋盤街 羣益書社 印刷行

An Ideal Husband

A Play

By

Oscar Wilde.

意
中
人

Mrs. Cheveley

A speculation, sir Robert! A brilliant, daring speculation.

Sir Robert Chiltern

Believe me, Mrs. Cheveley, it is a swindle. Let us call things by their proper names. It makes matters simpler. We have all the information about it at the Foreign Office. In fact, I sent out a special Commission to inquire into the matter privately, and they report that the works are hardly begun, and as for the money already subscribed, no one seems to know what has become of it. The whole thing is a second Panama, and with not a quarter of the chance of success that miserable affair ever had. I hope you have not invested in it. I am sure you are far too clever to have done that.

Mrs. Cheveley

I have invested very largely in it.

Sir Robert Chiltern

Who could have advised you to do such a foolish thing?

Mrs. Cheveley

Your old friend—and mine.

Sir Robert Chiltern

Who?

Mrs. Cheveley

Baron Arnheim.

意中人

(續前卷六號)

英國王爾德作

薛琪瑛女士譯

齊

洛事投 勃業。是極光榮。這是一件投
機的事業。路

洛

齊 佛雷夫人。我不欺你。
那本是一騙局。凡百事體
有了他適當的名稱。更就
容易明白了。請到這件
容我們在外務部裏。已得
一切的消息。老實說我已
一經派過委員。秘密調查
格事。他們報告此等工程。
狠難着手。因為項款雖已
籌出。但是無人知道內中
的情形。這事全然要變為
第二巴拿馬。真是沒有一
分成功的機會。我盼望你
不曾投資於此。我確實知
道你是很聰明。不致如此。

齊

我已經投下資本不少。

洛

誰勸你做這樣愚蠢的
事來。

齊

你的老朋友。也是我的
老朋友。

洛

是誰呢。

齊

男爵阿海。

Sir Robert Chiltern

(Frowning.) Ah! yes. I remember hearing, at the time of his death, that he had been mixed up in the whole affair.

Mrs. Cheveley

It was his last romance. His last but one, to do him justice.

Sir Robert Chiltern

(Rising.) But you have not seen my Corots yet. They are in the music-room. Corots seem to go with music, don't they? May I show them to you?

Mrs. Cheveley

(Shaking her head.) I am not in a mood to-night for silver twilights, or rose-pink dawns. I want talk business. (Motioning to him with her fan to sit down again beside her.)

Sir Robert Chiltern

I fear I have no advice to give you, Mrs. Cheveley, except to interest yourself in something less dangerous. The success of the Canal depends, of course, on the attitude of England, and I am going to lay the report of the Commissioners before the House to-morrow night.

Mrs. Cheveley

That you must not do. In your own interests, Sir Robert, to say nothing of mine, you must not do that,

Sir Robert Chiltern

(Looking at her in wonder.) In my own interests? My dear Mrs. Cheveley, what do you mean? (Sits down beside her.)

洛

(蹙眉介)呀。是的。我記得聽見他臨終的時候。已和這件事體。全局有關。

齊

這是他最後的理想。公平的。這是最後唯一的理想。

洛

(起身介)但是。你還不會看見我的珂羅畫。那些畫在音樂室內。珂羅畫豈不願是。和音樂相配嗎。你願意我引你去看看嗎。

齊

(搖首介)今晚我來。不是和你在花前月下談心。是要商議正經事體。(用扇對洛物脫做勢使他再坐在自己身傍介)

洛

齊。佛雷夫人。除非你自家不要冒這危險。我恐怕沒有甚麼主意告訴你。這條運河的成就。不用說全在乎我們英國的舉動。我打算明天晚上。把那些委員的報告。送到議院。

齊

你不可以這樣做。法。洛。物。不。君。你。為。斷。然。不。可。己。的。益。與。我。沒。甚。相。干。

洛

(望彼作驚怪狀)為我的自。己的。利益。嗎。我。這。話。是。什。麼。意思。(再坐在彼身傍)

新
青
年

(第二卷第二號)

二

Mrs. Cheveley

Sir Robert, I will be quite frank with you. I want you to withdraw the report that you had intended to lay before the House, on the ground that you have reasons to believe that the commissioners have been prejudiced or misinformed, or something. Then I want you to say a few words to the effect that the Government is going to reconsider the question, and that you have reason to believe that the Canal, if completed, will be of great international value. You know the sort of things ministers say in cases of this kind. A few ordinary platitudes will do. In modern life nothing produces such an effect as a good platitude. It makes the whole world kin. Will you do that for me?

Sir Robert Chiltern

Mrs. Cheveley, you cannot be serious in making me such a proposition!

Mrs. Cheveley

I am quite serious.

Sir Robert Chiltern

(Coldly.) Pray allow me to believe that you are not.

Mrs. Cheveley

(Speaking with great deliberation and emphasis.) Ah! but I am. And if you do what I ask you, I . . . will pay you very handsomely!

Sir Robert Chiltern

Pay me?

齊

我爽快對你說。我要你取消你打算送到議院的那報告。證明那些委員是執偏見。或是誤報。然後再演說幾句。使得政府注意這個問題。你就說你相信。若是這條運河完了功。將來大大的有萬國交通的價值。你知道那些委員陳說此等事件。只用些老生常談就得了。現在時代。最有效力的。莫若老生常談。這件事可使世界變為一家。你肯替我做這件事麼。

洛

齊佛雷夫人。你不可當真教我這樣提議。

齊

我決非戲言。

洛

(作冷淡狀)恕我相信你不是這樣。

齊

(當時作沈思及極出力狀)呀。我實是這樣。我求你的事。你若是做到。我要大大的償還你。

洛

償還我嗎。

Mrs. Cheveley

Yes.

Sir Robert Chiltern

I am afraid I don't quite understand what you mean.

Mrs. Cheveley

(Leaning back on the sofa and looking at him.)
How very disappointing! And I have come all the way from Vienna in order that you should thoroughly understand me.

Sir Robert Chiltern

I fear I don't

Mrs. Cheveley

(In her most nonchalant manner.) My dear Sir Robert, you are a man of the world, and you have your price I suppose. Everybody has nowadays. The drawback is that most people are so dreadfully expensive. I know I am. I hope you will be more reasonable in your terms.

Sir Robert Chiltern

(Rises indignantly.) If you will allow me, I will call your carriage for you. You have lived so long abroad, Mrs. Cheveley, that you seem to be unable to realise that you are talking to an English gentleman.

Mrs. Cheveley

(Detains him by touching his arm with her fan, and keeping it there while she is talking.) I realise that I am talking to a man who laid the foundation of his fortune by selling to a Stock Exchange speculator a Cabinet secret.

齊

正是。

洛

恐怕我全然不能懂得你的意思。

齊

(倚身長椅望洛勃脫介)
我很是失望。我從維也納遠道而來。爲着要你懂得我的意思。

洛

恐怕我不能。

齊

(作最冷淡狀)我親愛的洛勃脫君。我想你是通達世故的人。你有你的聲價。現在時代。各人皆有各人的聲價。人人希望的價還金。大半都是銀錢的。我知道我也是如此。盼望你要照情理斟酌。

洛

(憤怒起身介)對不起。我要替你去喚馬車。齊佛雷夫人。你住在外邊年長日久。似乎不明白你現在是和一英國紳士談話。

齊

(談論時仍以扇制止洛勃脫之臂)我知道現在和我談話的人。他就是因爲賣一件內閣機密與一股票投機商人。發了大財的。

初戀 (續前號)

俄國屠爾格涅甫原著
陳 毅 譯

余自其夜探險失敗之後。一星期間。種種感想。往來於懷。苦無妥帖之辭。可以寫出種種矛盾之感情之思想之疑念之希望之觀察之苦惱。如疾風暴雨。紛襲吾腦。每日日出。閑游日入。歸床。別無所事。更避父遠之所不能避者。惟姑娘一人。居姑娘左右。不啻身在火坑。然縱爲火焚化。亦樂赴之。乃至自相欺。瞞以前之閱歷。置諸腦後。眼前之變端。概閉目。只作不知。然此狀態。能持續幾何時。不久遂發生一大破裂。局面中變。余不得不隨之轉移矣。

一日余自外歸。及臨餐桌。兩親俱不在。意必有非常之事。詢之侍者。彼謂父稍前已出。母因心緒不佳。不欲進食。仍回房內。余亦不再下問。紀綱中有斐利浦者。與余最親密。彼爲余述二老之情狀甚詳。據斐利浦之言。則二老於余不在時。曾爲劇烈之口角。(二人所言大概係法語。女僕馬霞居巴黎甚久。能解之。具以所聞白於斐。)母謂父與鄰家少女通。極力攻擊。父初時尙婉轉辯解。因母攻擊太烈。卒不能忍。亦還以惡聲謂母。『汝盍不一思自己年齡。』母於是大哭。提及鄰家母子貸款弗還。極其憤恨。彼此衝突甚烈。事之起因。則爲來一匿名書信。至信爲何人所寫。及其內容如何。則不得知。斐利浦所述如此。余問此事是否真有根據。余言時手足冰冷。心扉徹底戰慄。斐利浦目視余。答曰。此事主母固早知之矣。余回室。羸臥於床。已不復哭。並此事何時發生。事前余何故不能覺察。均未之思。初無非難吾父之意。此時事情之真相暴露。余心轉釋。而今萬事皆休。余心上之美花。頓遭摧殘。播散泥土。而且蹂躪不堪矣。

翌日母申言欲回莫斯科本宅。父一早入母臥室。停留甚久。二人叙說何事。初不得知。惟母氣色漸和。已照常進食。但徒居之計畫。終無改動。余竟日閑遊院內。不復再往鄰家。傍晚乃目擊一場可驚之事。是夕父引馬留威斯克伯爵入客房。當侍者之前。厲色冷語斥之曰。閣下一向常來敝寓。但現有委曲之事。因以後切勿蒞臨。其理由余今亦不明言。設尊駕再來。余必從窗拋出。其慎之。再若無故投書。亦一概拒絕。伯爵咬唇靜聽。吾父宣告待父詞畢。始忸怩辭去。

遷回莫斯科之準備。已節節進行。諸事擱擱就緒。母特召余往鄰家通告此事。言因疾不克走辭。甚抱歉云。余竊思之。以一妙齡女子如琪。乃達姑娘。明知吾父係已婚之人。身體非能自由。而獨委身就之。是果何緣？「更自他人所處之」地位觀之。若斐羅夫作羅甫之徒。儘可與締白首。爲何皆擯棄不顧。不值一身之敗裂。而出此舉。此誠難解之疑問。繼而思之。此真所謂戀愛。所謂熱情。所謂獻身的行爲者也。余行至院前。見隣家窗間有物起動。其色皓白。疑係姑娘玉面。後知吾所料果不差。余與姑娘分別之期。即在眼前。詎忍不別而去。適奉母命前往辭行。心竊喜之。遂乘此機會再至公爵家。在客房見公爵夫人。彼照舊以卑陋不堪毫無倫次之口吻。應酬數語。問余家何故匆匆遷徙。余未及答。姑娘已自隣室走出。時身御黑衣。秀髮鬆垂。向余曰。適聞君口聲。故慌忙即來。君離我側。宜脫然爽適矣。余曰。此來特向姑娘辭行。今而後有無再見之緣。正不可知。彼凝眸視余有頃。始曰。君此來亦足慰矣。後會難期。亦曾慮到。君幸勿以我爲惡人。相交以來。我所以惱君者。洵爲過甚。然我何至如君今日所想像之女子。爲一丘之貉。言次隨靠窗而坐。復曰。吾言絕不虛謊。吾決非此種女子。然君必以我爲惡人。固無疑義。余愕曰。噫。我果如

是乎。彼曰。何嘗不如是。余聞斯言。神爲之搖。與初爲彼美迷惑時同一光景。胸內突突。如撞早鐘。於是以最誠摯之聲告玉人曰。『亞歷山大琪乃達姑娘。務求姑娘相信於我。以前憫我任至何度。我愛姑娘。永矢不忘。』彼美亟近吾身。抱余頭熟吻之。其熱如假火。竊忖此種長別之接吻。豈預定爲餉誰某而特設乎。是非余之所知。余唯壹心細嚼其甘香愉快之滋味。欲表吾告別出門時之情感。到底不能。初不願此種情緒再來尋纏。雖然若不一度嘗此况味。宵不自歎福薄。虛生一世乎。

一家既回都市。余欲割斷舊緒。甚不易。然心傷漸止。對父並無惡感。一日余散步於通衢中。不圖與呂辛氏相遇。余素喜此醫生爲人爽直。故卽雀躍至其前。彼亦詫爲奇遇。各傾積愫。歡慰異常。彼告余種種事。並規我以良言。謂爲人不可受感情支配。尤不可不圖自立。據彼言。裴羅夫作羅甫氏。自赴任高加索以後。便無消息。臨別彼復諄諄箴余曰。前車可鑒。覆轍甯可再蹈。切慎切慎。余當時亦自暗誓。永不再見琪乃達姑娘。不圖機緣湊合。有出意外。其後竟至再見。吾父每日乘馬遊郊外。習如日課。父之坐騎名耶力克托力。長頸方膝。栗色毛斑。英國產之駿足也。性甚野。徵父善騎。實難駕御。一日父以極和悅之顏色問余願否乘馬跟去。余遵命卽登騎而出。余馬黑色。足甚健。故雖遲出。尙不至落後。父與余偕出街市。直馳廣野。遊轉一周。爰就歸道。順河岸行去。一路旁舊木成堆。走完有分路。父至路角下馬。將韁繩付我。命在此少等。隨轉角不見。余牽馬步行。往來河之兩岸。以待父返。孰料父急切難回。其間天色漸暈。河面爲惡霧所掩。旋降細雨。余意少惱。怨父戻返何遲。時則有一頭戴舊式大軍帽。手執長槍之衛兵走來。苦苦欲求贈彼烟捲。彼卽代余看守馬匹。余不勝厭惡。不得已牽馬向父所去之路彎過。行至盡頭。復又轉角。

約計隔四十步遠近。有木蓋小屋一座。吾父背向此屋之窗而立。與父對面立一黑衣女子。半身隱窗。蓬蔭處。女子非他。卽琪乃達姑娘其人。余大驚。突立如化石。欲脫走。又恐父自後張見。事反不妙。然余之去留。謂因好奇心嫉妬心恐怖心之促動。乃決。殊不盡然。余實爲一種不思議之感情所動。此感情更強有力。硬將余留住。余意始決。於是凝眸。整耳。以觀動靜。父端似有所主張。持之甚力。第頗難得琪乃達之承諾。琪之顏色亦悲亦莊。若愛戀。又若失望。莫能形容之。發言率極短簡。媚眼下注。時洩淺笑。伺其意態。甚難屈從。父命。父聲浪忽高。意有何說。詎料此刹那間。忽覩可傷之景。蓋父竟舉鞭痛撻彼美之玉腕。余震懼幾至失聲。彼美亦異常恐怖。無言仰面視父。輕拾其被撻之手。挨近檀口。向傷痕赤腫處。親之。父棄鞭趨門端。似匆遽升梯者。琪乃達姑娘亦垂首蕭然去。余心爲驚恐所奪。皇皇然還至河岸。竊怪以父之深沈摠謙。何至暴怒若此。究因何事而起。殊不可知。琪乃達姑娘彼時之凝視之淺笑之姿態。余永遠不忘。正思間。不意琪乃達之影。現於余前。隨風忽不可見。余惘然注視河面。尙自不覺其淚之盈。腮忽聞有人喏曰。汝何爲還。不將馬帶過。移面視之。則父立焉。余隨手將韁繩付父。父轉眼已跨馬上。余與父並轡就道。亡何聞父自語無鞭。余知鞭明明棄置。琪乃達家內。延時乃問曰。其失落何方乎。父以目瞥視余。並不回言。及余欲再問。始曰。並非失落。乃吾棄去。余遲父一刻鐘到家。其夜面兀兀坐。沈沈然以思。乃知此係真正之愛。鞭撻之痛楚。無論至何程度。以係施自所愛者之手。故能忍受而不反抗。要惟愛方能如此。既臥。得非常可怖之夢。余降下面一低黑之室。見父執鞭怒目而立。琪乃達姑娘額上有鞭痕。委躡室隅。其後則見斐羅夫作羅甫氏。周身染血。恨恨然咬其雪白之唇。睨眦。父光景可畏。

閱兩月。余入大學。更移家聖彼得堡。將半載。父病歿。彌留五六日前。父接由莫斯科發來之郵書一通。此信達病褥時。父爲之非常激動。揮淚囑母關照彼女子。語懇懇而心傷。遺余法語手書一通。中有曰「勉哉吾兒。婦人之愛。尙其懼之。其恐怖其惠。與其醜毒。謹慎畏避之。」父逝後。母曾籌齊若干之款。滙往莫斯科。

四年之後。余畢業於大學。初無一定職業。日事遊蕩。一夕遇詩人美達羅甫氏於劇場。時彼已結婚。就某職務。但性情仍未少改。忽喜忽悶。無異曩日。彼語余托爾斯紀夫人亦來此處。余問托爾斯紀夫人何人。彼曰子今竟忘懷乎。先前在涅司克奇里時。不曾共君及大眾嬉戲耶。即彼左雪磨公爵之姑娘。余曰彼今爲托爾斯紀夫人乎。現亦在此劇場耶。曰否。非在此劇場。彼於四五日前。已來聖彼得堡。聞尙須赴外國云。余曰其夫究爲何許人。答曰亦一闊少。爲余在莫斯科時之學友。姑娘之事。料君知之。因有彼種事件。後來……（此時美達羅甫以目示意）……原難望十分美滿之結婚。然彼運用其舊日手腕。居然得佳遇。子盍往一見。彼見子至。亦必喜悅。總之夫人比先前更美艷多矣。

夫人寓田姆旅館。美達羅甫曾備細告余。余本擬卽去。臨時發生要事。一連兩禮拜。迄不得隙。後稍稍有閒空。卽詣田姆旅館訪問。旅館人言夫人於四日前產亡矣。余聞此悲報。哀慟欲絕。分明有相見之機會。而竟不得見。况乃永訣。悔恨何可言。比時魂靈若不附身。悽然折回。一路輒嘆曰「彼死矣。彼死矣。」過去種種。迫壓胸次。起落如潮。

噫青春乎。青春乎。爾爲萬物之主。宇宙之寶。爾能化悲爲喜。轉憂爲幸。爾富於自信。爾殊無情。我之初戀。

初露端倪時。抱多大之希望。懷何等之期待。而所輪運命。惟餘歎息。惟餘苦惱。雖然。直至今日。晚景漸迫。之身。以爲最清新。最尊貴之事。尙無過於青春時代之記憶也。

琪乃達死後。與余同居一屋。脊下有一老媪。病革。余曾往探望之。媪一生貧苦。不知歡樂幸福爲何事。意者彼且以死能脫離其苦。而反喜之。彌留之際。苦痛加甚。胸高起如波。於時彼黯然祈禱曰：「主乎。吾之罪惡。乞主赦之。」余當此可憐之老媪氣絕時。不禁爲琪乃達姑娘慄然而身戰。因爲之祈禱。並爲余父祈禱。更爲余自身祈禱。完

▲美國公民學

定價八角

是書爲美國學校通用課本。首述公民之初步。次述公民與政府之關係。次述公民於經濟上之義務。次述公民與社會之關係。次述公民與國際之關係。次述而政事。小至社交行動行止。皆當各有範圍。以矩範之。不可稍相越。論太倉唐先生評謂綱目。張網羅。俱備其精至之意。與我國大學禮記相出入。洵入道之軌範。社會國家之通維。不備於以見。美利堅立國之精神。實足爲我國今人之模範。青年當作座右之銘。

▲美國民主政治大綱

三角五分

此書分上下二編。上編述地方自治。及邦自治之制度。下編述中央政府之程度。且附述合衆國建國及革命史略。於凡構成各種制度之要素。組織政府各部之程序。人民與約法之關係。皆能指劃不繁。而大要畢備。閱覽一過。即可將共和國所以成立之大本。了然於心。我國國體雖已變更。而未諳共和真諦者。尙屬不少。此書最足借鏡。言簡事賅。尤便誦讀。

愛爾蘭愛國詩人

愛爾蘭地處英倫之西。相隔一衣帶水。初亦獨立。自十二世紀中葉。為英王顯理二世所敗。遂屬英。世稱英吉利三島。此卽一也。愛爾蘭多慷慨悲歌之士。七百年來。革命之軍。旋起旋滅者。幾於史不勝載。至歐



皮亞士



麥克頓那

戰開場。前爭持。尤急。雖。歷史報。紙莫不。斥為叛。徒。要其。是非。

非不能視。一朝之成敗。為定案。歐戰既起。愛爾蘭自請暫罷內訌。合禦外侮。英人許之。遂自組義勇軍。揭英吉利國徽。一反往時行動。實則潛蓄勢力。以義勇軍為將來革命之根基。別組一新芬黨 Sinn Fein 指揮其事。新芬者。於英語為 Us for Ourselves 言自衛也。本年一九一一年。耶穌降生節前。義勇軍起事。自

稱愛爾蘭民主國舉皮亞士為總統而以麥克頓那為指揮之長。然厥勢極孤，外無援，繫鼓聲甫起而失敗之神已在旁張吻而笑矣。此事結果，義勇軍之解散者如千隊，首領之受軍法裁判於耶穌降生日處決者如千人。中有三人最為世界文人慟悼，一即皮亞士，一為麥克頓那，又其一則為柏倫克德。三人蓋均愛爾蘭文壇盟主，以善為叶律之詩為世傳誦者也。叶律之詩者，詩之可與音樂相配也。

約瑟柏倫克德 Joseph Pinkett 為柏倫克德伯爵之子，伯爵亦以革命故，被爵放逐於外。柏倫克得一族世世居都柏林。愛爾蘭為愛爾蘭望族，故愛慕祖國之念最切。約瑟治神道之學，為詩亦以敬天法帝為歸。有火燄詩 The Spark 七首，悲天行 I see His blood upon the rose 三首最佳。火燄詩曰：

(一)

BECAUSE I used to shun
Death and the mouth of Hell,
And count my battle won,
When I should see the sun
The blood and smoke dispel.

我昔最懼死。不願及黃泉。自歎血戰績。心冀日當天。日當天。血腥盡散如飛烟。

(二)

Because I used to pray
That, lying, I might see
The dawning light of day
Set me on my way,
And from my fetters free.

我昔請上帝極口。求長生。長生如可得。願待天色明。天色明。毀桎折梏。任我行。

(三)

Because I used to seek
Your answer to my prayer,
And that your soul should speak
For strengthening of the weak
To struggle and despair.

我昔請上帝哀哀。乞帝憐。帝靈如答。我鐵石我心堅。我心堅。我力雖弱。何懼虎狼當我前。

悲天行白

靈靈館筆記

(六)

When I have need to fight,
For Heaven or for your heart;
Against the powers of light
Or darkness, I shall smite
Until their might depart.

異○日○曠○敵○聽○我○凱○歌○
問○我○敵○之○文○野○如○何○
磨○我○唯○順○帝○命○不○
帝○心○欲○戰○我○劍○是○
天○道○欲○戰○我○則○操○戈○

(四)

Now, I have seen my shame,
That I should thus deny
My soul's divinest flame;
Now, shall I shout your name;
Now, shall I seek to die.

身○直○進○死○不○止○
我○今○重○呼○上○帝○名○矢○
欲○奈○何○趙○趙○獨○畏○死○
可○恥○靈○魂○當○吐○神○聖○
吁○嗟○往○日○事○重○提○大○

(七)

Because I know the spark
Of God has no eclipse;
Now, Death and I embark,
An' I sail into the dark
With laughter on our lips.

含○笑○而○登○程○
神○同○舟○航○黑○海○我○亦○
何○惜○自○犧○牲○即○與○死○
古○明○帝○火○既○不○滅○
帝○心○如○炎○火○熊○罴○萬○

(五)

By any hands but these,
In battle or in flood;
On any lands or seas
No more shall I share ease,
No more shall I spare blood.

走○艱○難○欲○喋○我○血○我○不○
首○投○荒○蹈○海○我○不○辭○
水○可○治○之○敵○來○斬○其○
我○何○有○有○兩○手○洪○

(一)

I SEE His blood upon the rose,
And in the stars the glory of His eyes;
His body gleams amid eternal snows,
His tears fall from the skies.

帝○身○目○血○
淚○化○耀○沃○
甘○霖○明○星○
霖○雪○星○瑰○

(二)

I see His face in every flower;
The thunder and the singing of the birds
Are but His voice—and, carved by His power,
Rocks are His written words.

削○石○為○文○字○
鳴○雷○當○噓○歌○
帝○聲○鳥○語○媚○
帝○容○百○花○妍○

(三)

All pathways by His feet are worn;
His strong heart stirs the ever-beating sea,
His crown of thorns is twined with every thorn,
His cross is every tree.

荆○棘○悉○作○冠○
樹○盡○十○字○架○
帝○心○海○翻○瀾○
慈○哉○帝○路○壞○

註 玫瑰。花。色。香。潔。備。之。為。百。花。冠。故。以。比。帝。目。中。恒。以。喻。美。人。首。冠。荆。棘。之。冠。身。釘。十。字。之。架。故。來。帝。血。星。能。

麥克頓那 Thomas Macdonagh 精擅英文。嘗教讀於皮亞士所創學校。二人相共四年。遂成契友。後為

國民大學 National University 英文教授。暇輒譯皮亞士詩及愛爾蘭諸名家詩為英文。士後文。皮亞士

六首。所譯。布之於世。以愛爾蘭文通行不廣。欲令世人盡知愛爾蘭人精神所在。不得不以英文為之媒。

介固未可以英人之故移恨英文也。麥氏亦能自作詩。有詠愛國詩人 On a Poet Patriot 三首。為全

集五巨册中最佳者。詩曰。

(一)

HIS songs were a little phrase
Of eternal song
Drowned in the harping of lays
More loud and long.

震○其○律○譜○
瓦○釜○雷○鳴○
震○然○千○古○
寥○寥○數○章○

(二)

His deed was a single word,
Called out alone;
In a night when no echo stirred
To laughter or moan.

歌○哭○自○知○
更○殘○人○靜○
一○言○了○之○
畢○生○動○業○

(三)

But his songs—new souls—shall thrill
The loud harps dumb;
And his deed the echoes fill
When the Dawn is come.

始○見○精○誠○
夜○盡○天○明○
瓦○釜○失○聲○
詩○魂○震○傑○

皮亞士 Patrick Pearse 於三人中聲望最隆。嘗於都伯林近處創聖恩搭聖伊答兩學校。躬執教鞭於其中。所長詩詞而外。兼能譜曲。有劇本數種行世。詩詞已刻者僅一冊。身後遺集有無知已為之訂刊。現尚不能知之。然詩詞僅其餘緒。皮亞士生前自有抱負。殊未暇計及此也。皮亞士嘗自為揭發宗旨之言。謂吾所大欲。但求義俠之魂。復歸愛爾蘭耳。My greatest idea is to bring back the soul of chivalry to Ireland. 故所為詩多性靈激蕩之作。說者謂近世史中海特博士外愛爾蘭文士當以皮亞士為第一人矣。集中有割愛 To his ideal 六首。麥克頓那譯。最有名。詩曰。

受刑之前一少。皮亞士自作絕命詞。To his death 一章。亦激昂慷慨。有雖死猶生之概。詩曰。

(四)

I blinded my eyes,
And my ears I shut;
I hardened my heart,
And my love I quenched.

愛。終。又。既。
情。制。掩。蔽。
以。此。我。我。
死。心。耳。眸。

(一)

NAKED I saw thee,
O beauty of beauty!
And I blinded my eyes
For fear I should flinch.

急。懼。美。賜。
閉。短。中。爾。
雙。我。之。玉。
眸。氣。元。體。

(五)

I turned my back
On the dream I had shaped,
And to this road before me
My face I turned.

勇。回。棄。歷。
進。首。之。彼。
莫。就。若。幻。
疑。道。道。夢。

(二)

I heard thy music,
O sweetness of sweetness!
And I shut my ears
For fear I should fail.

遇。我。美。聞。
掩。懼。中。爾。
我。澳。之。妙。
耳。館。美。音。

(六)

I set my face
To the road here before me;
To the work that I see,
To the death that I shall meet.

覓。見。瞻。我。
我。義。望。今。
死。而。前。去。
處。為。路。汝。

(三)

I kissed thy lips,
O sweetness of sweetness!
And I hardened my heart
For fear of my ruin.

強。懼。甘。接。
制。毀。美。爾。
我。我。無。雙。
心。事。倫。唇。

新
青
年

(第二卷第二號)

六

(一)
 I HAVE not gathered gold;
 The fame that I won perished;
 In love I found but sorrow
 That withered my life.

守○錢○吾○弄○磨○
 榮○譽○今○亦○毀○
 恩○愛○多○酸○辛○
 用○隨○秋○草○萎○

(二)
 Of wealth or of glory
 I shall leave nothing behind me
 (I think it, O God, enough)
 Save my name in the heart of a child.

無○錢○遠○家○人○
 無○名○傳○青○史○
 願○帝○取○我○魂○
 移○植○後○人○體○

又有絕命書一通於受刑之晨寫寄老母亦不朽之作茲譯如左

我至愛之阿母兒至此時尙思與阿母相見然恐萬難辦到阿母乎我至愛之阿母乎從此別矣

此信之外另書兩紙一紙述家中經濟事照彼辦去兒雖死想阿母風燭殘年尙不難度日又一紙言
 處置兒所遺書籍事此項書籍乞阿母代為收度記得某書中尙有吟草數紙阿母能為檢出與家中
 書架上兒手錄詩草放置一處否倘無暇即不必世上應做之事甚多此瑣瑣屑屑者本不必措意也
 兒今已進聖餐四條。聖餐。以謝。聖。必。且。令。牧。師。作。其。自。覺。甚。樂。所。悲。者。與。吾。母。永。別。
 耳然人生百歲終有一死死法如何惟上帝主宰之人不能自擇今上帝以今茲之死予我其福我者
 已厚至無可言說蓋我之所死是有血性人之死是為愛爾蘭與自由而死無量數死法之中此為最

優也。兒黨作事未錯。今日罵我者。將來總有譽我之一日。阿母可不戚戚於一時之毀譽。亦萬不可以兒死之故。自傷其心。當知阿母不生他兒。而生我。正唯上帝畀阿母以正當之職任。兒之不敢貪生。願以一死報諸愛爾蘭。亦正唯謹從上帝之明訓。自盡職任。以報阿母也。

至愛之阿母乎。別矣。別矣。阿母愛兒。亦愛祖國。以愛兒兼愛祖國之故。精神上所受痛苦多矣。然上帝有知必福阿母。世界上悲歡離合之事。雖多。要唯靈魂快適。方能算得上帝特賜之真幸福也。兒與阿父相見。即在目前。與阿母團聚之時。想亦不遠。此時此刻。兒亦不知何以答謝阿母愛兒之惠。但能輸我靈魂。刻刻縈繞母身。直至最後一呼吸而後。已爾之愛兒。派屈立克上。

期。觀此可知愛爾蘭之事。未必即此遠了。說者謂愛爾蘭民主國壽命雖僅一日。而其勉示來茲者。實無盡。

赫克爾之一元哲學

馬君武

赫克爾 Ernst Haeckel 爲達爾文後最有名之進化論學者。達爾文發明進化學說。赫克爾爲贊助此論最有力之一人。晚年復本進化論創一元哲學 Monistische Philosophie。於哲學界放一異彩。德國近頃各處立一元學會 Monisten-Bund。欲以此代宗教。其勢極盛。吾國至今尙鮮知赫克爾名者。誠吾學界至大之恥也。赫克爾著書凡數十種。至一八九九年。乃綜合之作一元哲學通論。又名世界之謎 Die Welträtsel, oder Gemeinverständliche Studien über monistische Philosophie。予今摘譯此書。以紹介赫克爾之學說於中國。

第一章 人類學

第一節 世界未解決之問題

十九世紀之末。已有許多問題。凡前人所不能解決者。皆經解決。不惟自然科學之理論上進步而已。凡技術工藝交通諸問題。皆然。以造成今世界之文明生活。然其他精神方面及社會關係。則不惟毫無進步。反有退步焉。因有此衝突之故。不惟個人之感想破碎。假僞且其影響及於政治及社會。危險甚大。故愛人類之學者。當本其良知以解決此問題。而免其因是所生之弊害。是爲其正當權利。亦其神聖義務。欲爲此事。首當本其所認識之真理而定一種明白堅固之世界觀念。自然知識之進步。試以十九世紀初期自然知識之狀態與末期比較。其進步實可驚詫。凡自然科學

之任一支派。在此世紀皆發明光大。其後半期尤甚。有顯微鏡以查至細之物。有望遠鏡以查至大之物。皆百年前人類之所不能見者。因顯微鏡之改良。不惟單獨細胞。所謂不可見之生物界。可任人研究。且凡動植物之最小細胞。即所謂生機元素及其所構成之肌體。皆顯露無隱。以解剖學之進步。影響至大。又有胚胎學輔之。知凡高等生物。皆至單獨細胞發育而成。因是成細胞理論。生命之物理化學。心理作用。皆可解釋。前人所謂靈魂不死之說。不難打消矣。又因細胞病理學之發明。醫者乃知疾病之真因。無機界之發明。亦與有機界相匹。有如物理學之各部分皆然。由熱學理論。知其彼此關係。如何密切。由光影分析。知地球上之物質。與太陽及他行星多相同者。由天文物理學。知世界上大於地球之物體。無限。使人之世界觀念。益增闊大。由化學之進步。發見新化合物甚多。以供人類之實用。有如炭素一宗。其化合物殆不可勝計。因物理及化學之進步。以得物體定理。如物質不滅。物力不滅。是為世界根本律。全世界。皆為此定律之所範圍。一元哲學之解釋。世界大謎。即以此律為先導之明星也。

此下數章。皆述吾人所具自然界知識及其十九世紀之進步。姑不具述。但關於進化論之發明。茲不能不略叙之。千年以前。雖有略知進化之事者。至於進化為全世界公例。且此世界亦不過物質進化之一例。則為此世紀之新發明。英國人達爾文於一八五九年始確定進化論之基礎。達氏之先導。則為法人拉馬爾克 Jean Lamarck 及德人桂特 Wolfgang Goethe。進化論發明後。所謂疑問中之疑問。如人類在自然界之位置者。乃能明瞭。至今一八九九年。吾人乃因是以定一元原理。以與物體根本律相合。述明自然界之一切現象。或謂拉馬爾克、桂特、達爾文三人。為十九世紀第一等之三大明星。誠不謬也。

因理論的自然知識進步。施於各種實用。故人類文明之進步。亦與之相當。吾人今處於「交通時代」。國際間貿易旅行。非常利便。有電線電話等。不受時間及空間之制限。此物理學之賜也。農業工業。常有各種進步。醫學亦然。有哥羅肪。瑪球。殺菌藥。清血液。各種之應用。人類疾苦。大為減少。此化學之賜也。因各種工藝之新發明。十九世紀之進步。遂遠駕於前數世紀之上。其事為世人所共知。不俟贅述。

社會方面之進步。自然界知識及其實用。在十九世紀之進步。既如是其偉大。而在社會一方面。所謂文明生活者。則幾無成績之可言。英人華雷司 *Herbert Spencer* 之言曰。「試以物質科學及其實用之進步。與社會方面比較。則行政制度。司法制度。國民教育。及一切社會及道德之組織。今尚未脫野蠻之地位。」試以其言與吾人之公共生活及報紙記載實證之。可知其不虛也。

司法事務。今日之司法事務。實未能與今日已進步之人類及世界知識相侔。法廷之判決。每多不可思議者。所謂今世國家。除紙上數條憲法。而外。實尚行專制政體。法官之主張。多仰承居高位者之鼻息。其教育已先不充足。歐洲之法律教育。多為形式的。而非真實的。有如人類機體及其重要作用。法律家大概不知為何物。予曾與有名法律家言人類所自發生之蛋胞。及數月內之胎體。為有生命的。此法官不之信。且一般法律學生。不讀人類學。心理學及進化史。此數學者。為判決人事之重要條件。其推卸之詞。則曰。時間不足也。其學生時代所學者。不過數十百條之法律條文而已。

國家行政。今世國家行政之惡劣。人所易知。不俟詳述。其重要原因。即一般官吏。多為受形式教育之法律家。不知人類學及一元心理學。故不知人類本性。又不知動物學及進化史。故不知社會關係。國家

非他即社會體之構造及生活是也。故充行政官者當先知個人之構造及生活。且須先知細胞學。苟行政立法者能知此數學。何至於謬謬百出。如報紙每日所記載者乎。

文明國家最大之謬誤。即在與文明仇敵之教會相結合。德國政客如中央黨 *Centrum* 者。全在羅馬教皇支配之下。其所主張。不本於權利與良知。而本於迷信與盲從。故國家制度。非全與教會脫離關係。而使全體國民得相當之世界及人類知識。通達自然界知識。以進於較高之階級。不可而國體如何。則可以置之不論。蓋今論國體為君主為民主。皆非重要問題。而改良教育。使一般青年國民尊重良知。破除迷信。乃為國家之根本問題也。

學校。現今之青年教育。亦未能與十九世紀科學之進步相伴。自然科學既超過他科學之上。且包有所謂精神科學於其中。而學校內每視為旁助科目。或竟棄却不顧。而古經古文古歷史等。則視為重要科目。所謂道德學者。乃不出耶穌經典之範圍。以信仰為先。知識為後。而科學信仰。如吾儕所謂一元教義者。大概為學校之所未夢見。雖高等學校。亦不知今世世界學人類學生理學進化學為何事。其所注重之科目。仍不過言語歷史等。於理論無所補。於實用無所濟。大學之狀況。亦復如是。

教會。反對今世教育。反對自然知識者。厥惟教會。天主教希臘教之頑固愚謬。無論矣。即路得新教。於迷信之外。稍重良知。其所主張之道德。雖有與吾輩之一元道德相合者。然其所主張之神論。世界論。人類論。生活論。皆與真理相反。既學新教育之工學家。化學家。醫學家。哲學家。皆厭聞其說。更何足怪。教會派不知以一元進化為根底。確定不可搖之自然知識。與一般言語學者。政治學者。法律學者。無以異。

現代文明史

(Histoire de la Civilisation Contemporaine)

法國薛維伯著
陳獨秀譯

第三章 十八世紀歐羅巴之革新運動 (接第一卷第一號)

(一) 法蘭西及歐羅巴之改革試驗

改革家諸君主及大臣。十八世紀之後半期。歐洲列國之當局多依前所述之經濟學者及哲學者之思想而施行政治。其中君主若奧大利之約瑟夫二世(七二) 託司加納之勒潑耳德(七三) 普魯士之佛雷對羅克二世。俄羅斯之加特里奴。其最著也。又若巴德(七四) 槐馬爾(七五) 登司(七六) 諸王亦然。其以國王之名而行政治之大臣。若拿破里(七七) 之塔奴其(七八) 葡萄牙之潘巴爾(七九) 西班牙之亞蘭大(八〇) 及康潑馬內斯(八一) 是也。

此等政治當局者對於君主之職務頗抱新奇之想。以國家爲君主之私領。得任己意處分之觀念。彼等業已拋棄。若夫君主不過爲國家之元首。無權費用租稅以充自身個人之慾望。必以之辦理有益之事業。彼亦無權與官職於其寵眷之人。必授諸正直奉公之士爲君主者。且應節省宮廷之費用。和政刑明法度。以增進臣民之富力。此皆彼等所懷之主義也。

彼等之理想與哲學者同。徹以爲人情相若。遵一己之理解而行政府之任也。彼等以爲臣民習於服從。社會改良之事儘可以命令行之。欲以此抹去其國「野蠻之痕跡」。建設「光明聖世」。即所謂築基礎於「道理」上之政府。是以發令改革一意孤行於夫臣民協議之困難及其習慣無所容心舉國家。

之強。力。以。供。當。時。所。謂。文。明。之。用。世。於。彼。等。事。業。字。以。開。明。專。制。政。治。(八二)之名。

奧。大。利。約。瑟。夫。二。世。奧。帝。約。瑟。夫。二。世。乃。開。明。專。制。最。完。全。之。典。型。彼。即。位。以。來。奉。獻。全。身。於。君。主。之。義。務。每。朝。五。時。起。急。整。衣。與。趨。公。室。命。書。記。治。案。牘。訖。於。正。午。接。見。來。賓。受。諸。請。願。散。步。二。小。時。後。一。人。獨。酌。急。了。食。事。稍。弄。樂。器。仍。復。治。事。夜。分。九。時。尚。許。謁。見。十。一。時。入。劇。場。就。枕。之。前。猶。往。往。展。閱。書。牘。彼。於。水。之。外。無。所。飲。被。青。色。軍。服。着。長。靴。寢。則。黍。稷。以。為。被。獸。革。鹿。皮。以。為。枕。時。整。鞍。馬。以。備。出。行。巡。幸。境。內。時。御。劣。乘。跋。涉。崎。嶇。以。赴。急。務。其。至。都。市。也。止。諸。旅。亭。備。治。事。之。几。案。以。供。記。錄。朗。讀。簽。印。而。後。行。彼。之。在。世。中。維。也。納。(八三)之。宮。廷。其。奢。華。與。儀。式。與。十。八。世。紀。諸。君。主。國。無。異。廐。有。馬。二。千。二。百。頭。黃。金。食。器。重。量。計。有。二。百。二。十。五。磅。羅。格。拉。姆。(八四)宮。廷。歲。費。三。千。五。百。萬。廚。膳。備。極。驕。奢。(皇。后。手。飼。鸚。鵡。所。食。之。麵。包。浸。以。托。基。(八五)所。產。之。葡。萄。酒。每。年。用。至。二。噸。(八六)然。帝。每。召。侍。從。與。之。共。食。鎔。鑄。庫。幣。廢。止。宴。會。彼。且。變。亂。當。時。之。禮。儀。嘗。在。漢。拉。谷。(八七)偕。一。平。民。婦。人。與。貴。族。社。會。遊。貴。婦。人。豈。悉。拒。與。彼。女。交。言。獨。帝。一。人。與。之。偕。舞。

約。瑟。夫。採。哲。學。者。之。人。道。主。義。廢。止。農。奴。容。許。農。民。不。必。經。其。主。人。之。承。諾。而。有。結。婚。及。遷。地。之。自。由。罷。刑。訊。及。死。刑。廢。出。版。檢。閱。之。制。雖。抗。帝。之。書。亦。許。刊。行。帝。公。布。一。意。見。書。自。求。臣。民。之。公。判。不。據。敵。黨。之。謗。書。而。據。皇。帝。自。身。之。行。為。彼。頗。恢。弘。宗。教。上。之。寬。容。雖。新。教。徒。及。猶。太。教。之。宗。儀。咸。許。其。公。然。行。之。帝。之。蔑。視。傳。說。不。信。有。違。守。習。慣。與。古。法。之。義。務。也。亦。與。諸。哲。學。者。同。彼。自。記。有。曰。『予。所。統。治。之。帝。國。應。由。予。之。意。見。而。理。之。應。消。滅。一。切。偏。見。狂。熱。及。黨。派。的。精。神。智。術。之。奴。隸。凡。屬。予。之。臣。民。悉。得。行。使。其。』

天賦之權利。原夫奧大利家之邦國。乃於一帝室領地之中。雜然併合異邦土地而成。其人民之種族。語言。風俗。舉不相同。決無何等團結一致之理由。日耳曼人。匈牙利人。科若亞特人。(八八)波黑米亞人。(八九)波蘭人。比利時人。意大利人。諸種相異之民族。彪然相集。其中多有古代自成一國民者。各省之間。狀況絕異。齊一之法度。不可適用。如此國情。歐羅巴罕有其類。然約瑟夫二世欲取同一之方策。革新全國。而波黑米亞及匈牙利。依其國內之習慣。拒絕此盟約。帝遂罷前此省制。分全國爲十三縣。縣各分區。各縣區皆施行同一之法律。同一之稅則。同一之行政。決令匈牙利之裁判所。悉操用日耳曼語。罷免不通日耳曼語之裁判官。匈牙利之議會出而抗議。帝乃抑止之。

帝復自信有權規定其臣民之宗教。彼嘗有言曰。『自余獲世界第一之帝冠以來。哲學乃余國之國法也。』

千七百八十年時。帝有言曰。『予不欲負有導吾人於天國之使命者。復於此世界之俗務。重勞彼等。指教也。』以此之故。帝乃任命「毀壞無用修道院」之委員。二千六百六十三修道院中。廢閉者六百二十四所。收沒其財產。用之於建築物。病院。學校。工場。及兵營。帝又以奧大利之教會堂裝飾過盛。褻取聖徒立像之薄紗與寶名。以及巡禮者所納禮拜堂之供物。此等寶器。用品。及遺物。悉售諸猶太人。任其毀鑄。并售裝飾細工。繪畫之手蹟。謄本。與夫印章。及羊皮紙。彼又毀壞所謂「教會障礙物」之祭壇。廢十字架。及立像。禁止巡禮。及行列誦經。規定供養之數。及神聖之一週間儀式。建設通常之講習所。使牧師輩學習適合帝意之教儀。帝有言曰。『予之企圖告成。則帝國人民應對神了解彼等之義務。』一七八

二年。羅馬教皇親赴維也納。對於此等專斷之舉動有所抗議。約瑟夫一切拒之。而堅持其改革。

帝於己所不悅之宗教。不之容許。當時有一宗派起於波黑米亞。正直勤勉之農民。此派所信仰者。神以自然一神教信徒。(九〇)自稱。帝召之法廷。固執其說者。悉罰答二十五杖。且聲稱曰。『非罪其爲自然一神教徒。以其無知而妄言也。』然此答刑未能改變彼等之信仰。帝悉捕而流諸土耳其之邊鄙。令與衆絕別。

約瑟夫二世誠實希望爲一善良執政。然彼意以爲無論若何大業。皆可一蹴而幾。彼蔑視信仰與習慣。以爲不當於理。彼以威權抵抗此信仰與習慣。反動之聲。蜂起於比利時及匈牙利。約瑟夫於未死之前。不得已宣布有名之「取銷世人目爲違反普通法律之命令」。於匈牙利其勅語有云。『吾人爲求公共福利之熱情所驅。且唯一之希望。以爲明示。卿等以經驗。卿等必將歡迎之。是以政府不恤有所改革。由今思之。卿等所希求者。舊有之治術。且其大神於卿等之福祉。吾人所共信也。』匈牙利人奉此勅令。莫不大悅。咸裂其土地登記簿。塗抹其門牌。廢學日耳曼書。

託司加納之勒潑耳德。自奧大利勒潑耳德王之至。託司加納以來。努力節省此小邦之費用。解散其兵隊。毀披薩(九一)之要塞。縮小其宮廷。王之治事於其書室也。據一尋常之卓秘書官所用者爲樅木製之板。此外則錫製燭台。一效文明諸君主之例。廢止刑訊。異教糾察所(九二)及收沒財產之制。建立病院。親往慰問。託司加納之修道院。自中世以來。卽享有所謂「隱匿權」(九三)之特權。雖裁判官亦不能攔入。此等修道院中。容留無數冒險者。殺人犯。亡命者。脫逃之權犯(九四)而爲之巢窟。妨害正業。

虐遇行人。勒潑耳德不顧此特權。一七六九年。悉捕此輩。

俄羅斯之加特里奴二世。加特里奴本爲日耳曼一王女。後殺其夫而爲俄之女帝。彼乃女文豪而與哲學者遊。著有喜劇悲劇。狄對兒評之曰：「彼有布魯吐斯（九五）之靈魂。藏諸克勒巴特爾（九六）之形貌中。」

加特里奴。乃非常活潑而又非常富於虛榮心之人也。所希望者聲譽之高。採哲學者之見而施政。在歐羅巴稱爲文明君主。是其所大願也。

彼盛稱孟德斯鳩。嘗云萬法精神。應爲君主之日誦經。（九七）又云使余爲法王。則推尊孟德斯鳩爲聖徒。

一七六七年任命一委員長。擬編纂法典。頒布俄羅斯全國。自草訓令指導委員。其中多引用孟德斯鳩之語句。自云此雖出於剽竊。若能追隨彼（指孟德斯鳩）之功業。彼於二十萬人有益之剽竊。悉不非難。帝贈此訓令一冊於普魯士王。附言曰：「足下視余所爲。一若古說中著孔雀毛羽之鳥。篇中此引一行。彼引一句。惟次序排列。乃余所爲耳。」委員以各省之代表組織而成。其後帝聞彼等所云。却還所擬草案。遂以哲學者之理論爲基礎。自制一法典。有言曰：「國民非爲君主。而有君主。乃爲國民。而有也。寬宥十罪人。善於損害。一無罪者。」於是廢刑訊及死罪。帝於宗教。一切冷淡。加特力教徒。背教者。皆得自由行其宗儀。由加特力教國驅逐之厄端特教徒。（九八）亦集於此。然加特里奴所以採行哲學者之理論。不過爲己而已。其與狄對兒書曰：「以卿之偉大理論。可以爲善書。亦可以造惡業。」彼以流西比利

亞代死刑而不廢笞刑。征伐波蘭。火殺其土人。一七八一年。其在位已十九年。就其所行事業。作一報告書。并送改哲學者格里姆(九九)如下表。

建築新式之縣政廳	二九
新建之市政廳	一四四
締結之協約條約	三〇
戰勝	七八
關於法律及根本法之勅令	八八
人民救助之勅令	一二三
總計	四九二

(以上均屬國家之事。私人事故。概不列入。)

加特里奴欲以此證明其政蹟。然此等法令大部分未嘗實施。所謂市者。多僅驛站之改名。彼固未曾言及此也。其所建築之物。亦均忽焉歸於頹廢。

彼之所事。不過求文人及公衆稱彼功業而已。哲學者奉以北方綏密拉密士(一〇〇)之名。此其所獲之效果也。

葡·荷·牙·之·潘·巴·爾· 潘巴爾為地方紳士。生於一六九九年。初入軍隊。繼習史學及法學。後為外交官。居英吉利多年。次轉任於奧大利。一七五〇年。約色五世擢為外務大臣。無幾王委以國務全體。以訖一七

七七年國王之死。潘巴爾不啻爲葡萄牙之獨裁君主。

葡萄牙自十七世紀以來。即支配於異教糾察所及厄瑞特二勢力之下。國王及其家族之懺悔者。總攬宮廷及政府之事。依葡英條約。葡國於經濟上全隸屬英國。一六五六年之條約。英人握有輸入貨物於葡之特權。又一七〇三年之條約。葡萄牙產之葡萄酒輸入英國。應納之稅。較法國產之葡萄酒。不及三分之一。製造品向由英國輸入。輸出者爲自國之葡萄酒。及由殖民地巴西齋來之黃金。葡萄牙本非工業國。其駛入里斯朋(一〇二)之船舶。皆英船也。定居葡萄牙之商人。亦皆英人也。英人日漸握得貿易之全權。遂乘之向葡人強求種種條件。非許以極賤之價。不再購買葡萄酒。以此糊口之無數工人。多失業而棄其耕地。一七五九年。潘巴爾致英國政府書曰。『以經濟界黑暗無比之故。吾人容許公等供給衣服及他奢侈品。吾人出賃維持倫敦市內喬治(二〇三)王臣民之工人生活。凡五萬人。』

潘巴爾之政略。首先舉葡國政府脫厄瑞特派之支配。次則使葡之人民離英吉利而獨立。彼之抗英人也。建設上都羅(二〇三)種植葡萄總公司。與以葡萄酒專買之權。而規以定價。別設商會。與以開設分售商店之特權。如是政府遂將葡萄酒業及分售貿易之利權。收歸葡萄牙臣民之手。又以鼓勵葡萄牙人振興工業之故。潘巴爾採用保護政策。禁止羊毛及他種原料之輸出。免除絹及砂糖等製造品之出口稅。

潘巴爾用猛烈之手段。反對教僧之壓迫。厄瑞特教徒起而抗之。彼遂與之宣戰。一七五七年之終。放逐王家之懺悔者。厄瑞特教徒。不得官許。禁入宮廷。以教徒經商之事。訴諸教皇。要求彼等團體之改革。教

皇遂派遣樞密官(一〇四)審察此事。且改革厄瑞特之團體。宣言教徒之從事商業。有背神法及人法。褫奪彼等受懺悔及說教之權。

一七五八年九月三日之夜。謀殺國王安起。潘巴爾乘此機會。開始搜檢。厄瑞特教徒之罹此罪案者。雖無何種證據。政府亦沒收其財產。盡數逐出王國及殖民地。以船載往教皇領內之斯委塔位其亞(一〇五)。前此葡萄牙之學校。司教授者無一非厄瑞特教徒。經此放逐。潘巴爾遂改用在俗之教師。聘請拉丁語、希臘語、修辭學、論理學、論科教授。俸由國給。不取學費。授教師以貴族之特權。彼於孔布爾大學(一〇六)創設自然科學及數學二分科。復建置醫學化學之博物館。及天文台一所。尤所盡力者。為科學及葡萄牙語之教授。彼有言曰。「國語教育。乃喚起文明國民精神。最有力之一法也。」

潘巴爾欲改良孔布爾大學之訓練。於一七六六年。發見學籍登錄之學生六千人中。多屬僞名。減至七百餘人。

一七七二年。彼任命教授凡八百八十有七人。(其中任講義授文字者四百七十九人。授拉丁語者二百三十六人。授希臘語者八十八人。)蓋欲使葡萄牙人之教育。與歐洲諸國民比肩也。

然此等改革。未獲永續進行。國王死而潘巴爾罷黜。政府悉復其舊。

西班牙王查爾士三世(一〇七)之大臣。西班牙亦與葡萄牙處於同一之境遇。工商失業。異教糾察所與厄瑞特教徒。橫行國中。

查爾士三世原為拿破里國王。一七五九年。轉登西班牙之王位。勉力再興其新王國。贊襄其功業之大。

臣初爲自意大利借來之斯葵拉司(一〇八)及古利馬耳地(一〇九)其後財有西班牙人亞蘭大康潑馬內斯及佛羅里大布蘭加(一一〇)

彼欲以保護政策振起西班牙之工業。徵收外國商品進口稅。且禁止若干種貨物之輸入。

彼又以振興商業之故。採用相反之自由貿易主義。一七六五年。准許穀物貿易之絕對自由。一七七八年。許全體西班牙人。皆可與殖民地貿易。蓋前此與殖民地貿易之專權。初屬諸塞委耳(一一一)商人次。則屬諸加地斯(一二二)商人。此政策之結果頗佳。一七八八年。與殖民地之貿易額。加增八倍至九倍。西班牙有經濟協會多所。弘布經濟學之新學理。此等協會。創始於巴司克人(一二三)組織同樣之協會。乞政府許可者。凡五十四市。其中若馬德利得(一二四)之協會。設立免費之愛國學校多所。教授女子以織工及紡績。

諸大臣未有斷然禁止異教糾察所者。至一七七〇年。亞蘭大發令禁止糾察所裁判民事訴訟案。法蘭西百科辭典家稱之。作頌文一首。且表露彼有破壞異教糾察所之意。亞蘭大因之大驚。恐人永遠目彼爲宗教及異教糾察所之敵也。一七七八年。有政府官吏阿拉委大(一二五)其人者。因讀禁書且奉哥白尼(一二六)之學說。財產收沒。處以禁錮於修道院八年。然死刑之宣告則甚少。二十九年間。燒殺者四人而已。

政府從事教育制度之改正。以代厄瑞特。而薩拉蠻克(一二七)大學。拒此改革。施諸彼校。且發送其根據亞里斯多德(一二八)哲學之課程表。而宣言鈕通(一二九)狄卡兒之學說。有背天啓之真理。於諸大學之

外創設植物園數所。博物館一。當時西班牙與葡萄牙均碩學輩出。此等學問勃興之運動。直至反抗拿破崙戰爭時始已。

法蘭西之改革試驗。一七七四年以前。終路易十五之世。法蘭西政府無重大之改革。(一七七〇年。大法官莫卜(一二〇)之改組執法部(一二二)也。廢高等法院(一二三)以新裁判所代之。因此頗啓爭端。及路易十六即位。復置高等法院。一如一七七〇年前之舊。)至路易十六之世。即位時年甚少。欲施善政於人民。任用愛重廉直與公共福利之政治家二人。一爲執法官馬爾塞布(一二三)一爲經濟學者屠爾果。均命爲大臣。總攬政柄者。乃一老年侍臣莫芮泊(一二四)王宣布其欲行改革之意旨。且諮詢於屠爾果。屠爾果應之。一七七四年八月二十四日。進書於王。述其計畫。屠爾果以總監之職。當財政整理之任。其要策曰。『不破產。不募債。不增稅。』依彼之計算。每歲節省約二千萬。減少歲出之超過。漸次清償公債。則所得之結果。二歲中。償還債務四千萬佛郎。以上歲出之超過二千二百萬佛郎。減少至一千五百萬。

彼所擬經濟制度之全局改革如左。

- 第一 廢止妨害小麥買賣諸法令。與穀物商以完全之自由。
- 第二 廢止享有特權之同業團體。無論何人。皆得有從事工業之自由。
- 第三 廢止關於租稅之特權。所有地主。一律平等納稅。屠爾果有言曰。『政府之歲出。其目的。若爲人之利益計。則人人皆有擔負之義務。其享受社會之權利。愈多者。其分擔之義務。亦應愈重也。』

第四 於各市鎮各州郡設立地主議會。以助官吏之施政。屠爾果言於王曰。吾國民缺少相當之組織。由各種階級組成。社會其結合甚不完全。各個人民之間。殆無何種社會的連鎖。人計己利。如是一切事務。不得不待陛下自身之裁決。或委諸受命之臣。欲矯正此崩離現象。應建立各種黨派。互相依賴之方策也。

屠爾果之陷於極困難地位者。彼之計畫不爲侍臣及王后所容。彼等皆不欲節省宮廷用費故也。貴族及高等法院。則反對租稅平等。職工長等則反工業開放之自由。勢力薄弱之文人而外。未有贊助屠爾果者也。

彼未及提出全體改革案。一舉而邀王之採用。乃竟次第出之。路易十六世爲之保證曰。『其依卿之意見而進行。朕常助卿於所有強大反對黨之間。』屠爾果所得遂行之改革如左。

第一 一七七四年。建立穀物貿易之自由。而鎮定其騷動。

第二 廢止職工及其首領即所謂享有特權同業團體之制度。工作者得完全之自由。此一七七六年之事也。

第三 彼建立租稅之前人人平等主義。然此主義只行於次等租稅。彼自云。『人頭稅（二二五）不便課諸貴族及僧侶。以特權社會懷有卑視此稅之觀念也。』故其主義惟適用於極微末之租稅。如王室徭役（吾人稱爲傭工）昔惟施諸平民。特權社會皆免之。屠爾果廢除此制。代之以徵收貨幣之稅。凡地主皆應納之。此亦一七七六年之事也。

復次屠爾果以創設州議會改革內政之策進於王而路易十六世頗畏彼反對改革者之激昂。高等法院亦拒絕登錄一七七六年之法令。若宮廷也。王后也。與夫社會之人人無不怨屠爾果。謂爲理論家。若從其言。將以傾覆王國。屠爾果遂於一七七六年解職。繼其後者前所廢止悉恢復之。

屠爾果之州議會案。內克爾（二二六）亦採用之。然未能行之以果決。一七七八年——一七七九年。彼於倍利（二二七）及上幾內（二二八）創設一貴族僧侶及地主之代表議會。其代議士之一部分由政府任命之。此議會之職務爲掌理家產評價。徵收租稅及道路商業等事。其他無能爲也。爲州郡監察官（二二九）佐治而已。內克爾有言曰。『吾人常宜出以必要之注意者。因於此等新政。須表示陛下信任之尊嚴價值之外無勢力。助王之發政施仁者。惟在不辱王命之行政官及受任委員耳。』

政府決布州議會制於法蘭西全國。乃在一七八七年（除已有地方議會者）然爲時已過晚。不平之聲極高。此等州會起而與州郡監察官相爭。助長行政之紊亂。

馬爾塞布欲施行改革於警察及裁判。稍事監獄之改良。廢止刑事審判常用之刑訊。然拘留狀（二三〇）猶未能廢也。彼亦與屠爾果同時受反對者之掙擊而去職。

改革事業始於路易十六世之初年。以特權社會之反抗而不果。行舊制度依然鞏固。一七八一年時之陸軍大臣決定惟貴族得爲士官。種種祭司。司教區。修道院。女修院之附屬官職。悉爲貴族所居。地方之大地主輩運動法官使農民仍納小租。當此時也。國家歲出之超過。日益增加。此等制度遂以革命終。

（七二一） Joseph II. （七二二） Leopold en Toscane. （七四） Bade. （七五） Weimar. （七六） Mayence.

(七七) Naples. 意大利小國名。(七八) Fanocti. (七九) Pombal. (八〇) Aranda (八一) Corn
pomanes. (八二) le despotisme éclairé. (八三) Vienne. 奧國都城名。(八四) Kilogrammes. 一格
拉姆。當華量二分六釐七毛。啓羅格拉姆。即千格拉姆之義。(八五) Fokay. (八六) Tonne. 每一噸
合千啓羅格拉姆。(八七) Prague. 奧國東北部 Bohemia. 省之省會。(八八) Croates 即 Croatia
人之義。(八九) Bohémiens. 即 Bohemia 人之義。(九〇) Deiste (九一) Pise. (九二) Inquisition
(九三) Droit de refuge. (九四) Galéria 犯罪而罰爲櫓手者。(九五) Brutus. 殺害凱撒者之
一人。(九六) Cleopatre 古埃及女王。英文作 Cleopatra (九七) Bretaine (九八) Jesuite. 一五
三四年創立之耶教會員。以排斥異教教化新世界爲目的。(九九) Grinna 日耳曼之哲學者。又語言
學者。(一〇〇) Semiramis 魚神之女私諸 Ossyria 王 Ninus (即 Nineveh) Ninus 之死。殺密拉密士
有謀害之嫌疑。繼承王位。建立無數名城於東方。功業震世。在位四十二年。禪諸其子 Ninyas。化鳩
而去。事出希臘神話。(一〇一) Lisbonne 葡京。(一〇二) Georges (一〇三) Haut-Douro (一〇
四) Cardinal. 凡七十人。有選舉教皇之權。(一〇五) Civita-Vecchia (一〇六) l'universite de
Cambre (一〇七) Charles III. (一〇八) Squilace (一〇九) Grimaldi (一一〇) Florida Bla
nce (一一一) Seville 西班牙南部之省。(一一二) Cadix 西班牙西南部之省。(一一三) Basque.
住於法蘭西西班牙間 Pyrenees 山脈近傍之民族。(一一四) Madrid 西班牙中部之省。(一一五)
Olavida (一一六) Copernic 波蘭天文學者。英文作 Copernicus (一一七) Salamangue (一一

- 八) Aristote 希臘古哲人。(一一九) Newton. 英國物理學者。舊譯奈端。日本譯曰牛頓。(一二〇)
Maupou. (一一一一) Magistrature (一一一一) Parlement (一一一一) Malsherbes (一一一四) Ma
urepas (一一一五) Taille 一七八九年始廢。(一一一六) Necker (一一一七) Berru (一一一八) Haute-
Guienne (一一一九) Intendant (一一三〇) Lettre de cachet.

法國青年團

謝鴻

一青年教育偏重軍事

青年教育。偏重軍事。爲世界各國所無。有之自法國始。蓋法國自普法之役。蒙割地償金之恥辱。數十年來。舉國上下。復讐之念。一日未嘗去懷。其擴張軍備。以統計上之人口關係。不能凌駕德國。思以個人之精神與體力。凌越之。此青年教育之設施。立於國防見地之下。之所由來也。距今三十年前。陸軍總長皮羅。卽主張全國青年。當施以軍事教育。嗣後國內之青年團體。多按軍事組織。凡團內所規定之各項條件。全仿軍隊之服務。浸漸至於今日。法國青年之風尚。已有軍隊式之趨向。故法國青年教育之目的。所謂養成義勇青年者。毋甯謂之養成義勇軍人也。此等教育宗旨。在當時雖有反對之議論。自議會宣言國家兵士。當出自此等青年之中。以後反對之聲。遂寂無所聞。吾人推原其故。其所以得社會之大多數心理贊同者。無非復讐一念。驅之使然。嗟乎。法人愛自由。其獨立不羈之精神。於茲益見矣。

二適任軍事證書與射擊會

適任軍事證書。法國以之獎勵青年。其效果各團隊因此法而得統一。但青年中能得此證書者。頗不易。須經一定考試。其法先檢查體格。次驗能否耐長時間之運動。又次爲體操。打靶。讀地圖。描地形。測量道路等項。獲選者享有特典。未達丁年。得提出入伍志願。及入伍時。得任意選入部隊。並於停年之最下限。得進上士階級。此外在法國青年教育團體之中。有一特殊團體。曰射擊會。由政府提倡。分設於各地方。

並嚴令各學校附設此會。據最近之調查。在各地地方單獨組織者計二千所。會員達三十萬人。附屬於小學校者計三千所。附屬於中學者計百六十所。附屬高等專門學校者計五十所。均受國家監督。因此項教員缺乏之故。特設射擊科目於各學校內。以便養成教員。故射擊科學生一經卒業。即與以種種特典。亦政府獎勵射擊術之意也。

三軍事豫習會

軍事豫習會者。凡小學校卒業學生。未至服兵役之期。利用此時間。使之豫習軍事也。因此其國內青年。自十七歲至二十歲。約在入伍前二年。不但授以體操。使之強健身體。並仿軍隊之教授初年兵科目。授以射擊術及各種操練。期滿擇其尤者。給以適任軍事證書。會中實習之期。每年始於十月。終於翌年八月。或九月。會員定於星期日。出操一次。以星期計之。一星期之中。約操二次。有時利用夜間。餘暇得操三次。其教法雖取嚴重教育。惟恐積久生厭。於操演後。間為奏樂演藝。或遊戲。會員中有具將來入騎兵隊之志願者。使練習乘馬。有具體操教員之資格者。在兵役中。特授體操科之教育。每年自陸軍體操學校。出任體操教員者。計二百四十人。故全國之體操教育。有統一之狀況。現今豫習會會務。日益發達。會員中得適任軍事證書者甚多。其軍事當局。對於此會。極表滿意。非無故也。

四陸軍部令與國民教育會

千九百零八年十一月。法國陸軍部。頒部令。大旨以軍事豫備教育。與軍事完全教育。及體操教育。依左列之三種機關實施之。

一爲政府之機關。於官立諸學校之學生會實施之。
 二於政府認可之協會實施之。其會員有若干特典。
 三於未經政府認可之自由協會實施之。其會員無何等特典。
 其屬於左列第二項之協會。非贊成協會事業之法國國民。不得入會。其會員以未服兵役之青年。與現在兵役者。以及服滿兵役之地方人士組織之。若附屬於學校內之協會。與政府認可之協會。其享有特典。毫無差異。此外仿英國少年團。設國民教育會於巴黎。關於軍事上之要求。所訂科目。較多於英國。其考試時。檢定會員之成績。均在軍事以內。此種青年教育之各團體。在法國受所在地最高軍官之監督指導。因團隊之請求。每團置將佐一名爲顧問。並置下士數名爲教官。軍器自陸軍部發給。子藥於豫算之範圍內。得支給之。至操演團隊。准假用該處之軍用地。今茲歐戰以前。軍事豫備教育及體育之協會。其總數已達八千五百餘所。其內經政府認可者。六千餘所。會員達九十萬人以上。嗚呼。盛已。

漢辭典

定價一元五角

分類精審	解釋明確
收羅宏富	裝印堅美
攜帶輕便	定價低廉

上海棋盤街

羣益書社 印行

衛生教育聯合會徵文

本會聯合中華醫學會博醫會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組織而成蓋欲引啓全國學子注重公共衛生研究改良之方法用特懸價徵文甚願學界青年熱忱賜教庶於衛生前途能收羣策之效謹將細則分列於后

一 題目

中國衛生之近況及促進改良之方法

無論華文英文均可應徵祇須清暢字數以二千至八千爲限每卷須臚寄兩份凡中學及中學以上各學校學生均有應徵之資格卷上須蓋有各本校圖記並校長之簽字方可收閱至於本人姓名住址切勿載於卷上須另紙書明再所有應徵之文須附寄郵票若干分多寡則照寄來之數以便未錄者原卷退還已錄者用函通知

二 酬獎

此項徵文因謀改良公共衛生起見以故酬獎與普通徵文未可同日而語最優等價值二十五元之金獎牌一面或廿五元之獎金優等價值二十元之金獎牌一面或廿元之獎金一等價值十五元之銀獎牌一面或十五元之獎金共三等每等一名揭曉後寄由各本校校長轉交

三 收卷

凡應徵之文須於本年陽歷年底以前用掛號信寄至上海崑山花園四號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全國協會內畢德輝醫生收

四 揭曉

本會特組織評議員五人評定等級後於一千九百十七年即民國六年六月一日揭曉除將錄取之文分寄各報登載外並廣爲印行

國外大事記

記者

▲凡爾登(Verdun)之役

歐洲軍興以來。著名之要塞戰。在西歐曰里愛巨。曰納米爾。曰安府。在東歐曰布爾奇米塞爾。其間犧牲最巨。爲日最久。無過於最近之凡爾登一役。凡爾登者。位於法境東北。距今四十年前。普法之役。法軍死守二星期。以無後援。爲德人所得。和議成。仍歸法。比年以來。籌無限之人力財力。築成最新式之堅固要塞。周圍十六英里。繞以三重防禦線。在法國境內。爲一大重鎮。德軍自去秋太子軍失利以後。移師東趨。西方戰事。沈寂數月。入春以來。東歐方面。除加里西亞之東南部外。均成半永久之築城地帶。德軍勢難得志。巴爾幹方面。英法意聯軍。雖於馬基頓一角。意欲維持永久對峙之狀。奈塞孟兩國。相繼滅亡。布加利亞又與之爲敵。此半島事實上已在德奧布土之勢力範圍。於是德皇南顧。無憂。意而征於加里西亞方面。以奧軍之主力。阻俄軍之出入。半島之守備。委於奧布陳兵四十餘萬。攝運巨砲萬尊。機關鎗千架。馬匹三十萬。頭命太子督師。設總司令部於盧森堡。拔宿將赫占列爾。太子顧問。以巴黎爲目標。進窺凡爾登。要塞該要塞在戰界上。爲

法國戰線之樞軸。法軍若失。此國防重鎮。德軍發揮行軍之特長。不難進迫巴黎。即或不得志於巴黎。北法全部。盡爲德有。亦足沮喪士氣。歐戰全局。將因之生一大變動。德軍計畫既定。遂從凡爾登正面進攻。二月二十日拂曉。以二十萬大軍。自布拉班。秀爾。末斯。經赫爾。具播亞。集合於七英里之狹小戰線內。連日以重砲之巨彈。注射法軍陣地。如雨。步軍復於二十一日夜。突擊法軍戰線。其勢如奔海駭浪。法軍戰線。約八百碼。爲德軍所扼。嗣後激戰五日。法軍力不能支。自布拉班退却。德軍達沙慕流村。距凡爾登約六英里。乘勢強襲。突出於凡爾登要塞之東北之佐門砲台。遂爲德軍所占。此砲台在凡爾登第一陣地之一角。法軍失守後。軍勢稍挫。二十五日。棄外廓之第一防禦線。退入第二線內。旋兩軍因爭佐門砲台。戰爭甚烈。聞是役德軍雖獲勝利。損失頗巨。近衛軍第三第十八兩軍團。全都覆沒。第七豫備軍團。約去半數。第十五軍團。則損失四分之三。三月三日。兩軍復開戰。德軍用攻城砲。法軍亦酬以巨彈。然此爲野戰時期。尚未入正式之要塞戰也。十四日。德軍因自要塞正面強襲。不能得手。轉換攻擊方向。冀突破法軍左右兩翼。分兩軍。一自末斯河左岸。向馬蘭庫爾及斐坦庫爾之南方銳進。一向要塞左翼之一部。俄威爾地遺施砲。其新來一

師。借發火液之助。冒彈雨。突擊數次。以法軍抵抗之力。不能前進。改道攻末斯河東。魏峨方面之要塞。右翼復不振。更擴張末斯河西之攻擊線。進擊俄庫爾及馬蘭庫爾。奪取馬蘭庫爾森林。為立足地。乃因法軍防禦甚力。仍不能出該森林一步。是時德軍之損失。據法國方面調查。在四月一日以前。死傷之數已逾二十萬人。四月十七日。德軍進擊末斯河岸三百四高地及法軍第二線。無效。復襲末斯河東。慕爾託門。冠邁爾間之法軍第一線。及末斯河東之衝門。與魏峨兩地方。均未獲利。其鋒仍不稍挫。此時軍事漸入要塞本戰。兩軍互掘坑道。常為地中戰。該要塞四周。以多數堡壘掩護之。故。蓋成築城地帶。德軍雖占據三百四高地北方斜面。以窺敵。然距本防禦線尚有三五千密達之遠。德軍急不能逞。遂用牽制的掩護攻擊法。其策應於末斯河西之一軍。得占冠邁爾。馬蘭庫爾。俄庫爾之第一線。並奪該要塞西北方之三百四高地。頻以砲彈射擊衝西哥威爾。馬蘭庫爾等砲台。幸法軍奮勇應敵。阻止德軍不能入第二防禦線一步。五月二十日。德軍總司令部。再下令。分末斯河右岸之兵力。以密集突擊隊。攻慕爾託門東西兩方之法軍陣地。襲擊兩次。為法軍機門鎗所蔽。僅奪得一壕。一。部。二十五日。法軍因德軍注全力於末斯河東岸。照隙反攻佐門。

砲門。激戰二日。砲台為法軍奪回。德太子憤極。調集大隊進攻。德國傷兵。裝載至五十七列車之多。此得而復失之砲台。仍為德軍所有。雖然其交換之價值亦云巨矣。時德皇赫然震怒。親往總司令部。嚴責太子。並以訓辭與太子顧問赫占列爾將軍。距知此為法軍作戰計畫。專事深溝高壘。復築多數砲壘於要塞四周。其外廓有數線。前後相距一。啓羅密達。內各掘數十。壘。設。鐵。條。網。及種種防禦物。自空中偵察。宛如蛛網。加之後方陣地。廣大有縱橫無碍之聯絡線。其兵士之補充。與軍需品之備給。極其自由。要塞之命脈。得安全維持。至此德軍所取自兩翼突破戰線。然後包圍四周之戰畧。已不能成功。然其雄心猶未已也。對於末斯河西之慕爾託門。夏坦庫爾及東岸之防禦線。仍時往襲擊。六月四日。德軍占領魏峨砲台。處集大兵於錫哇芒。魏峨兩村落之間。奪得錫哇砲台。以重砲攻其西南之三百二十一高地。距凡爾登市僅三英里。其市民之惶懼可知。二十五日。於布兒利市及慕爾託門。砲戰亘四十八小時。兩方無勝利。至七月。德軍因於末安庫爾兩河之間。戰事緊急。分兵起援。軍容漸不如往日之盛。八月十日。巴黎傳來戰報。言凡爾登境之錫哇芒防禦工程。苦戰一月。易手七次。今雖仍在德軍之手。但為法軍砲隊注擊。頗難防守。法軍今仍占

守該村邊際。佛勒里之法軍。方乘勝進攻。德軍雖猛攻不已。法軍仍固守所得之地。蓋德軍深知非佔據錫哇芒佛勒里村空境。不能圍攻沙往勒砲也。逾二日。巴黎電稱法軍在錫哇芒防禦工程。南面前進。德軍在佛勒里進攻兩次。完全敗退。自是一月以內。西電所傳。凡爾登境內戰訊。無非佛勒里與錫哇芒間之砲戰。雙方均無甚進步。據軍事家推測。凡爾登之戰役。告終為期不遠。理或然歟。

▲羅馬尼亞與德奧宣戰

羅馬尼亞者。巴爾幹半島之一國也。介於俄奧布塞之間。其地勢占軍事上之重要位置。昔法皇拿破侖一世。曾稱其國為支配世界之關鍵。信所言非妄。以是開戰以來。交戰國之兩方。均誘致羅馬尼亞。當時國王斐狄南一世。持中立主義。坦然不為所動。緣羅馬尼亞對於奧俄之感情相等。其民族在脫琅西里互尼者。隸於奧。在西北方者。隸於俄。均為羅馬人所日夕求之而不得者。惟羅馬尼亞於第二巴爾幹戰時。曾入布京。與布人結恨。前此布國加入德奧。足使羅馬尼亞心比時。德人於羅馬尼亞中立。仍若有恃無恐者。殆以千八百八十三年。德羅結有同盟之密約。即德奧意三國同盟。按之事實上。不啻四國同盟。但德國外交家。自結此約後。幾視羅馬尼亞為附庸。尤使羅馬人懷恨。八月二十七日。駐奧羅使。致牒奧政府。謂兩國自本日下午九時起。入於戰爭狀態。另附一文。臚舉奧國對羅馬種種暴行。且謂羅馬前所訂附屬於三聯盟之條約。已於德奧強逼意國退出。破壞聯盟之日。消滅。蓋羅馬人於前約。猶意不能平。特借口破壞之也。是晚德國開耗。即召集聯邦會議。逾日。德政府以出境護照。送交羅使。正式對羅宣戰。其牒文略謂。羅馬不知恥。違背與德奧所訂之條約。後復向德之同盟國宣戰。故德國乃有此報復之舉。嗟乎。德國僅恃一約。以拘束羅馬人。其計亦太疎矣。

▲希臘之內訌

自聯軍入薩洛尼加以後。希臘之中立。已無力維持。乃閱十月。猶未陷入戰爭。亦云幸矣。今聞因外交關係而起內訌。黨派紛歧。人心渙散。恐此後求如布羅之能舉國一致對外。不可得也。九月一日。由薩洛尼加來電。稱克里特島之憲兵。與維里柴洛黨。合圍此間希兵營壘。血戰竟日。後由法帥薩拉伊爾將軍。出為調停。戍兵遂降。又伏第拉之希臘戍兵。已加入革黨。並云薩洛尼加南面之小加拉布倫砲台。所有戍兵。亦因被圍而降。革黨在馬基頓者。現已不復受人反對。將接管全政。同時雅典傳來消息。希王已自行退位。由太子攝政。薩米斯仍為首相。由維里柴洛助之。現已下全

體動員令鳴呼危已夫立國於巴爾幹半島。至今日有不能不加。入戰爭者勢也。乃未曾宣戰先起內訌。其敗微已先兆也。且革黨宣言書中。誣責政府爲外人之傀儡。謂政府賣國。以親殘暴之敵人。吾情抗拒辱國之官吏。實爲愛國之責任。又謂希臘之存亡。惟國民所選之政治家是賴。其所謂政治家者。殆指維尼柴洛言也。維氏夙唱大希臘主義。協約國以好友稱也。其在政府時。因國王不信任其政策。辭職。在議會時。演說表示不信任國王愛國之意。其與國王意見之深可知。最近雅奧電稱希臘已完全承認協約國之要求。希臘之郵電事務。自今日由協約國管理。並稱希臘政府。允於戰爭期內。驅逐英法公使所指爲代德人運動之希民及外人。希王病已痊癒。但薩米斯首相。仍稱王躬不豫。維尼柴洛黨大會通過之決議案。未便入呈。審此維黨之舉動。是否出自愛國熱誠。吾固不敢妄斷。若謂其主張。卽全國人之心理。吾猶未能深信也。

▲愛爾蘭自治問題

愛爾蘭自治案。爲英國政界積年重大之問題。歐戰前幾以此釀成內亂。旋以一致對外之故。一時暫息其事。本年四月。突有新芬黨之暴動。雖即時爲軍隊所鎮定。而倫敦政府思慮預防。不得不

急圖自治問題之解決。首相愛士莫斯親赴愛爾蘭。與各派領袖會晤。徵求其意見。歸倫敦後。一委其事於喬治爵士。喬治遂與各派首領共同討論。其結果提出之議案大要如左。

- 一、曾經通過之自治法案。即時實施。
- 二、提出緊急修正案。戰爭中適用之。
- 三、右修正案適用中。愛爾蘭議員。仍舊列席於英國議會。
- 四、修正案適用中。俟爾斯特六州。不在自治制施行之內。
- 五、各自治領土代表者。平和克復後。共同研究愛爾蘭政府組織問題。
- 六、戰爭中及戰後。講求關於愛爾蘭重要問題之永久的解決。

以上之提案。一俟愛爾蘭國民黨及愛爾蘭統一黨之贊成。卽行提出議會。其後統一黨議員藍思唐爵士及其他二三議員。不以爲滿足。別提議案。刪除原案愛爾蘭議員列席英國議院之條。并永除俟爾斯特於自治制外。是較曩時喬治爵士所提出者。更進一步。非戰時之解決案。直爲永久的解決。國民黨首領。不表贊同。協商破裂。而提案遂至擱起。

國內大事記

記者

▲段內閣正式成立

黎總統繼任後。任命段祺瑞爲國務總理。令其組織內閣。其先後任命閣員情形。已載本誌前期。無庸再述。惟據法定之手續。須將追認案提出兩院。得國會同意。始爲正式成立。聞兩院議員對於此次內閣之意。因無政黨。故無一定之主張。八月十六日。經兩院議長親至政府。催促政府於十七日。先將國務總理一人。提交兩院。二十一日。午後一時。衆議院開會。到者四百十三人。陳副議長主席。總統派黎澍代表出席。陳述任段總理理由。略謂清帝讓位。一切籌畫。段公與有力焉。是爲創造共和之功。迨帝制議起。段公持反對態度。屹不爲動。是爲保障共和之功。及袁逝世。人心浮動。段公力維秩序。七粵不驚。是爲保持共和之功。並謂民國政府成立。各項要政。急待維持。而貴院尙未開會。不得已特先任命段爲國務總理。且段總理自民國元年。歷任陸軍總長二年。兼代國務總理。皆符人望。民國改革。贊助尤多。對於南北又極融洽。其政治經驗。亦可概見。茲特提出請求貴院同意。於是主席宣告依法投票。以同意不同意表決。指定劉崇佑等八人檢票。越五十分鐘。

國內大事記

檢畢。主席報告同意票得四百七票。黎起辭歸。逾二日。參議院開會。議長王家襄主席。總統代表黎澍。陳述任段總理理由。與衆議院同述。主席宣告以無記名唱名順次投票表決。指定龔煥辰金鼎勳等八人檢票。開票。同意者一百八十七票。不同意者六票。得大多數。致此發生一疑問。即追認國務員案。何以不與追認總理案同時提出。據聞。個中消息。外交唐總長始終未得其同意。司法張總長尙未來京。皆未便率爾提出。即已視事之各總長中。仍有與國會意見不甚融洽者。亦須擱出。時日。以便設法融通也。至二十八日。此案由總統咨交衆議院。其文曰。查國務總理段祺瑞業經就職。其餘各國務員。自應依照臨時約法第三十四條。咨請貴院同意。茲於本年六月三十日。特任唐紹儀爲外交總長。陳錦濤爲財政總長。程璧光爲海軍總長。張耀曾爲司法總長。七月十二日。特任孫洪伊爲內務總長。范源濂爲教育總長。許世英爲交通總長。八月一日。特任谷鍾秀爲農商總長。除由國務總理出席說明外。相應咨請貴院。依法辦理。再國務總理段祺瑞。久任陸軍陸軍總長一職。即由該總理兼任。以資熟手。不再另行提出。三十日。衆議院以總統之咨文中。段總理兼陸軍總長。未曾列入。爲不合法。議決。退還政府。要求將此項列入。再行咨院。翌日。補任

段祺瑞兼陸軍總長之咨文到院。九月一日午後一時。衆議院開會。追認全體國務員。議長入座。即有人質問孫洪伊。谷鍾秀。辭議員職事。及張耀會之於烟土案。議長詢張孫二人。今日是否出席。請當面質問。一經查點。孫張皆未出席。議長用表決法。謂贊成今日不投孫谷張三人之票者起立。起立者居少數。旋段總理出席。說明請追認各國務員之理由。退席時已二點二十分。議長宣告投票之法。用無記名投票。書明同意與不同意。指定彭允彝等八人為監票員。檢視共四百五十五票。與名刺相符。遂唱名報告。計范源廉四百三十九票。段祺瑞四百三十二票。唐紹儀三百七十六票。陳錦濤三百九十一票。孫洪伊三百四十五票。張耀會三百五十七票。許世英二百八十四票。程璧光二百七十六票。谷鍾秀二百七十七票。全得同意。越三日。參議院開會。王議長主席。宣讀衆議院移付同意案。國務總理出席。謂方今國家多故。內閣一日不成。政治一日不能進行。大總統故將國務員提出。幸衆議院已全體通過。現移貴院。請求同意。並歷舉特任理由及各人歷史。退席後。由議長指定金鼎勳等八人檢票。旋即投票。由議長派秘書當衆宣告票數。計唐紹儀一百八十四票。陳錦濤一百七十四票。張耀會一百七十票。程璧光一百三十九票。范源廉一百八十四

票。谷鍾秀一百三十八票。許世英一百四十五票。段祺瑞一百八十六票。孫洪伊一百五十八票。復得同意。一時電達各省。國人頗爲慶幸。蓋以同意案之通過。如是迅速。可視爲將來政府與國會協力進行之徵兆也。

▲憲法會議

制定憲法爲此次國會第一之重要職務。而應時勢之需。既宜允當。復宜神速。八月七日起草委員長湯漪。約集各委員。假衆議院小會場開談話會。大致因二次年草定之案。即俗稱天壇憲法草案者。當時雖已草具理由。咨交兩院合組之憲法會議。但時隔三載。似應撤回。重加研究。俟兩院正式開會。將次議及憲法之時。再行咨還。大約撤回之後。或將發生修正問題。維時聞有人主張擬將憲法起草委員會。重行改組。如參議員劉成勳。即其一人。其意以爲起草民國憲法。實最神聖莊嚴之職務。斷不可任附庸分子。混跡其中。但多數意見。以爲此屬議員資格問題。應聽兩院處置。並非委員會內之問題。且憲法起草委員會。實與兩院鼎足而立。兩院亦不能任意提議。將其改組。因之不甚贊同其說。尋北京來電。稱憲法起草委員會。仍舊不另舉。俟國會憲法會議開會。由會長湯漪提出討論。二十六日得京訊。參議院議長王家襄。以憲法

會議議長之資格。提議速開憲法會議。現聞衆議院關於此項問題。亦已有提案三起。曾主張從速開議。按憲法會議。依法得議員全體三分二以上。即可開議。現在衆議院報到者。已有四百四五十人。參議院報到者。亦在百五十人左右。若使報到之人。一概出席。則人數已無不足之虞。旋得多數議員主張。亦以天壇憲法草案。既認爲有效。繼此兩院即當組織憲法會議。以便將該草案逐項議定。唯以國會甫經開會。待議之案件甚多。若俟各條件議有頭緒後。再爲此憲法會議之組織。未免過於延緩。現有某派議員爲圖兩院無妨碍起見。主張一方面組織憲法會議。一方面仍繼續議事。不過將普通會議與憲法會議。間日開會。如星期一三五開普通會議。星期二四六開憲法會議。或減少次數。每星期各開會議兩次。亦無不可。此種辦法。贊成者頗多。嗣規定該憲法會議之組織案。約有五條。(一)憲法會議。以參衆兩院全部議員組織之。(二)憲法會議。以參議院議長爲正議長。以衆議院議長爲副議長。主持該會議一切事務。(三)憲法會議。以衆議院議場爲開會之地點。(四)憲法會議。非全體議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不得開議。(五)憲法會議。於憲法全部議定公布後。即解散其組織。至九月五日。兩院議員。假衆議場。開第一次憲法會議。其議程曰。

中華民國憲法案。由憲法起草委員會提出。時議員列席者五百九十人。秘書長胡漢民。起草委員長湯漪。說明全部主旨。再由委員逐條說明。本日僅說國體國土兩章。質問已紛起。恐非至重選修正委員。或另組審查會不止。近聞兩院中非憲法委員一派。有主張組織審查會。審查者而憲法委員一派。則以民國二年在天壇起草。以六十委員之衆。歷時三月。精心給撰。內中爭點尙不甚多。祇須按明草案。由兩院組織審查會。從大體討論後。即付大會表決。似無庸再組織審查會。有曠日持久之弊。惟該草案中。於兩院制。或一院制。國務員得兼充議員。不信任投票。審計院由參議院組織。同意權(以上皆草案所有)及省制規定(此爲草案所無)各節。將來不免大有爭執。記者不敏。竊願議員諸公。外觀大勢。內審國情。各憑其良心上之主張。權其輕重緩急。毋恃意氣。毋囿黨派。庶民國萬年根本之大法。得早日觀成也。

▲鄭宗屯案之交涉情形

鄭家屯中日兵士衝突一案。中外報紙記載。情形各異。一時頗難得其真象。據北京傳來消息云。有日商數人。於八月十三日。行至鄭家屯。適與第二十八師騎兵相遇。彼此言語不通。稍有爭論。爭論既終。日兵忽至。聲勢洶洶。闖入營帳。我兵前阻。日兵即開鎗。我

吳不得已亦開鎗還擊。各死傷十餘人。日人即由四平街派兵往
搜。聞該地縣知事及商會會長。親赴日營和解。竟為日軍拘留。張
督軍聞報。派軍事顧問町野。前往調查。據此。則最初之爭。論猶得
讓之。言語隔閡。至兩軍之所以開釁。則就我所得報告。其責任之
不在我軍。可以不辨自明矣。未幾奉天督軍張作霖。帶排馮麟閣
電達北京。報告遼源中日軍隊衝突情形。其文云。據遼源縣知事
晴兆風。遼源鎮守使署參謀長董吉慶。二十七師團長蔡平本急
電。稱本日下午六時許。日商與該處張司令海鵬所統之二十八
師騎兵。因口角爭執。該處日兵。遽然出闖。入格勝營司令部院內。
互相開鎗攻擊。時該知事等聞警。當即冒險馳往攔阻。即各停止
攻擊。彼此均有傷亡。刻聞日人將派大隊來遼。商民恐慌。請迅予
核辦等情。當即飭交涉特派員與日領開始協商。並電致公主嶺
日本守備隊藤井司令官。請勿派兵赴遼。以安人心。一面特派本
署町野顧問。丁編譯員。趕赴遼源。查詢確情。去後旋據遼源董參
謀長寒電。稱此次中日兵士衝突。現已停止。事後查點。計日兵死
七人。二十八師兵死四人。受傷者數人。日兵屍體。經知事驗後。昇
回日營。詎日兵不知何故。遽將晴知事及商會總理扣留。日營等
情。復據該參謀長寒電。稱日兵因傷。斃亡二人。晴知事及商會總

理。乃扣留日營。請迅予交涉調解等語。查此次因日人與二十八
師騎兵口角。細故。日軍遽爾出隊。以致互有死亡。實出意料之外。
現悉日本已派軍隊五十人赴遼。經本軍長電致公主嶺日本守
備隊司令官。據理阻止。當可不再生意外。旋得奉天消息。亦云張
督於此案。一面派勦池顧問。往公主嶺交涉。一面會同馮督辦。電
致駐紮該處陸軍旅長。擬交辦法數條。（一）查明與日警衝突之
官長名數。加以約束。（二）照請日本官憲。諭令該團軍警。靜候兩
國長官解決。（三）責成該地探員。將前後情形。查明以便處理。（
四）由我外交當局。向日領說明誤會。此案似可由地方官調停
了結。不致釀成重大之外交問題。乃京外報紙。忽傳此案移至北
京辦理。三十一日。英文京報載云。日使林權助。時與代理外交總
長。陳錦濤晤談。謂鄭家屯一案。並無不易和平解決之點。中日邦
交。宜以友好精神維持之。為和平與交誼計。此案之解決。必不致
碍及兩國現有之良好交誼。時駐日公使章宗祥來電。亦報告日
政府。願和平解決之消息。略謂晤見日本外務省中國政務局局
長小池氏。據稱日政府對於鄭家屯交涉。主張和平完結。日政府已
令國內各報評議此案。勿持激烈論調。今望中政府亦傳諭報界。
言論宜主和平。外交部隨派參事王鴻年。實地調查。王奉委後。即

於二十一日啓行。逾日抵奉。謁張督。接洽鄭家屯事件。並至日本總領事館訪問。甚望將該事件圓滿解決。旋赴鄭家屯調查。二十九日領與日本駐遼師團長本鄉氏。（此次遼源軍隊及續發者皆本鄉氏所部）往軍署與張督晤談。謂遼源事件。渴望和平。此次返國後。並以此意介紹於繼任之人。聞張督是日迎送。爲盡禮。午後並設議待日領。越日日本關東都督中村氏。特派副官長本江氏與師長二人。赴鐵嶺與酒勾領事調查起事原因。後來奉張督特派楊參謀長單副官長赴車站迎送。該日官等亦赴署回謁。約談一鐘之久。時特派員王鴻年亦回奉。原擬次日回京。因日本都督派員來奉調查。遂暫緩起程。據此兩國之不幸發生之兵士衝突案。可折衝於樽俎之間矣。孰意九月三日。新支那報載稱前月二十九日。日本開臨時閣議於首相官邸。議決後致電駐京日使。令向我政府交涉。二日。日使林權助親至外交部與代理外交總長陳錦濤交涉。當面提出重要之要求四條。一。中政府向日政府道歉。二。嚴辦所有開鎗攻擊日本軍隊之華兵。將第二十八師長撤任。並將統帶鄭家屯軍隊之某營長革職。三。於日本之傷亡兵士。爲相當之賠償。四。解決中日警察問題。並要求聘用日本警官及日本警察顧問。實業顧問。其意欲借此機會。以獲得前

二十一條要求之第五款。當經代理外交總長答覆。謂中國政府所派至鄭家屯調查員。尙未回京。因此暫時不能開議。是日下午。日使復拜會國務總理段祺瑞。重題前項要求條件。段總理答云。當此兩國親交之時。而日政府提出如此要求。乃大不幸之事。中政府若將所題出要求開議。恐傷本國人之感情。殊非兩國之福。前者貴公使曾經聲明。情願扶助中政府。然而此等條件。恐於貴公使之宣言有背。因請從長計議。日使答云。彼亦知中政府爲難情形。然本國政府現有如此訓令。亦不得不照辦耳。嗚呼。自去歲中日條約締結後。日本合辦警政之要求。實際上已經消滅。今復請求聘用日警。是復揚已死之灰。其妨害我主權。莫此爲甚。此間特派調查員已返京。竊願外交當局。據理力爭。以慰國人之重望也。

▲蘇教育會提倡少年團

少年團。爲少年修養之特別機關。其作用不僅增少年之軍事知識及健全體力。並可練習實際生活之技能。關係於國家前途之命運非淺。此事歐美各國創辦於先。日本踵行於後。現已成效卓著。在吾國仿而行之者。始於上海西人所立之學校。名曰童子軍。現已推廣至蘇甯。然亦只教會學堂行之。今有沈君亮榮。於蘇省

教育會提出此項議案。詢有識之士也。其原案略云。民國肇造以來。對於締造優美特性之國民。尙未注意。近觀歐美各國。提倡少年義勇團。不遺餘力。其團中規律。最爲純美高尚。以忠實、服從、禮讓、慈愛、儉約、廉潔、及補助他人爲宗旨。實習勤勞、艱苦、服役、救護、及製圖、游泳、烹飪、農工、木工、鍛冶、機械、武術、醫術、諸藝。此種訓練方法。施於我國之童子。正如對症發藥。足治文弱、依賴、及自私自利之病。進爲道德、高尚、智力、俱備、獨立、自治之國民。上海西人所辦各學校。聯合我國南洋公學。業已訓成少年義勇團。約八百人。成績至優。今有美國遠東童子軍隊長喬恩生君。熱心教育。擬先將團務推廣於上海英界各學校。選派分隊長數人。致演。然後再推廣他省各縣。日前特發一函。派隊長姚君麟書轉懇亮榮。將此意宣佈於教育界。並願純盡義務。盡力教導。亮榮當答以現值江蘇省教育會開會之期。擬即將仿辦少年義勇團問題。在會中提議。鄙意擬請省教育會。發起徵求教育界同意。先在上海華界。招選各校學生。練成一隊。然後函致各縣。派人到滬學習。歸而教授本邑學生。俾遍及一省。漸次推廣及於他省。則全國均受軍國民教育。似關係於教育前途甚大。且喬恩生君。願擔任義務。實爲不易得之機會。其熱忱尤爲可感。敬請會長及會員公決。嗟乎。沈君

之言可謂深切著明者矣。我愛國自愛之青年少年諸君。盍猛省。盍奮起。



通信

獨秀先生足下。二月三日。曾有一書奉寄。附所譯『決鬥』一稿。想已達覽。久未見『青年』不知尙繼續出版否。今日偶繙閱舊寄之貴報。重讀足下所論文學變遷之說。頗有鄙見。欲就大雅質正之。足下之言曰。『吾國文藝猶在古典主義理想主義時代。今後當趨向寫實主義。』此言是也。然貴報三號登謝無量君長律一首。附有記者按語。推爲『希世之音』。又曰。『子雲相如而後。僅見斯篇。雖工部亦祇有此工力。無此佳麗。……吾國人偉大精神。猶未喪失也。歟。於此徵之。』細檢謝君此詩。至少凡用古典套語一百事。(中略)稍讀元白柳劉(禹錫)之長律者。皆將謂貴報案語之爲厚誣工部而過譽謝君也。適所以不能已於言者。正以足下論文學已知古典主義之當廢。而獨嘖嘖稱譽此古典主義之詩。竊謂足下當免自相矛盾之誚矣。適嘗謂凡人用典或用陳套語者。大抵皆因自己無才力。不能自鑄新辭。故用古典套語。轉一灣子。含糊過去。其避難趨易。最可鄙薄。在古大家集中。其最可傳之作。皆其最不用典者也。老杜『北征』何等工力。然全篇不用一典。(其『不開殷周長中自誅褒』)其『石壕』『羌村』諸詩亦然。韓退之詩亦不用典。白香山『琵琶行』全篇不用一典。『長恨歌』更長矣。僅用『傾國』『小玉』『雙成』三典而已。律詩之佳者。亦不用典。堂皇莫如『雲移雉尾開宮扇。日映龍鱗識聖顏。』宛轉莫如『豈謂盡煩回紇馬。翻然遠救朔方兵。』纖麗莫如『夢爲遠別啼難喚。書被催成墨未濃。』悲壯莫如『永夜角聲悲自語。中天月色好誰看。』然其好處。豈在用典哉。(又如老杜『開官軍收河』)總之以用典見長之詩。決無可傳之價值。(又如老杜『開官軍收河』)

雖工亦不值錢。況其不工但求押韻者乎。

嘗謂今日文學之腐敗極矣。其下焉者能押韻而已矣。稍進如南社諸人。夸而無實。濫而不精。浮夸淫瑣。幾無足稱者。(南社中間亦有佳作此所更進如樊樊山陳伯嚴鄭蘇盦之流。視南社為高矣。然其詩皆規摹古。人。以能神似某人某人為至高目的。極其所至亦不過為文學界添幾件質鼎耳。文學云乎哉。

綜觀文學墮落之因。蓋可以「文勝質」一語包之。文勝質者。有形式而無精神。貌似而神虧之謂也。欲救此文勝質之弊。當注重言中之意。文中之質。軀殼內之精神。古人曰：「言之不文。行之不遠。」應之曰：若言之無物。又何用文為乎。

年來思慮觀察所得。以為今日欲言文學革命。須從八事入手。八事者何。

一曰不用典。

二曰不用陳套語。

三曰不講對仗。(文當廢駢詩當廢律)

四曰不避俗字俗語。(不嫌以白話作詩詞)

五曰須講求文法之結構。

此皆形式上之革命也。

六曰不作無病之呻吟。

七曰不摹倣古人語。語須有個我在。

八曰須言之有物。

此皆精神上之革命也。

此八事略具要領而已。其詳細節目。非一書所能盡。當俟諸他日再爲足下詳言之。

以上所言。或有過激之處。然心所謂是。不敢不言。倘蒙揭之貴報。或可供當世人士之討論。此一問題關係甚大。當有直言不諱之討論。始可定是非。適以足下洞曉世界文學之趨勢。又有文學改革之宏願。故敢貢其一得之愚。伏乞恕其狂妄而賜以論斷。則幸甚矣。匆匆不盡欲言。卽祝撰安。

胡適白

拜誦惠書。敬悉一一。以提倡寫實主義之雜誌。而錄古典主義之詩。一經足下指斥。曷勝慚感。惟今之文藝界。寫實作品。以僕寡聞。實未嘗獲觀。本誌文藝欄。罕錄國人自作之詩文。卽職此故。不得已偶錄一二詩。乃以其爲寫景叙情之作。非同無病而呻。其所以盛稱謝詩者。謂其繼跡古人。非謂其專美來者。若以西洋文學眼光批評工部及元白柳劉諸人之作。卽不必吹毛求疵。其拙劣不通之處。又焉能免。望足下平心察之。實非僕厚誣古人也。承示文學革命八事。除五八二項。其餘六事。僕無不合十贊歎。以爲今日中國文界之雷音。倘能詳其理由。指陳得失。衍爲一文。以告當世。其業尤盛。第五項所謂文法之結構者。不知足下所謂文法。將何所指。僕意中國文字。非合音無語尾變化。強律以西洋之 Grammar。未免畫蛇添足。日本國語。乃合音。惟只動詞、形容詞、有語尾變化。其他種詞。亦強襲西洋文法。頗稱附會無實用。况中國文字乎。若謂爲章法語勢之結構。漢文亦自有之。此當屬諸修辭學。非普通文法。且文學之文。與應用之文。不同。上未可律以論理學。下未可律以普通文法。其必不可忽視者。修辭學耳。質之足下。以爲如何。尊示第

八項『須言之有物』一語。僕不甚解。或者足下非古典主義。而不非理想主義乎。鄙意欲救國文。浮夸空泛之弊。祇第六項『不作無病之呻吟』一語足矣。若專求『言之有物』。其流弊將毋同於『文以載道』之說。以文學爲手段爲器械。必附他物以生存。竊以爲文學之作品。與應用文字。作用不同。其美感與伎倆。所謂文學美術。自身獨立存在之價值。是否可以輕輕抹殺。豈無研究之餘地。況乎自然派文學。義在如實描寫社會。不許別有寄託。自墮理障。蓋寫實主義之與理想主義。不同也。以此以上二事。尙望足下有以教之。海內外講求改革中國文學諸君子。倘能發爲宏議。以資公同討論。敢不洗耳靜聽。若來書所謂加以論斷。以僕不學無文。何敢何敢。獨秀謹復。

記者足下。讀貴報增益青年知識匪淺。前見第二號達嚨爾譯詩註中。言達嚨爾氏曾受 Nobel 賞金。不審此種賞金。出自何國何人。是何制度。乞有以見示。敬頌撰安。

王庸工白

諾倍爾 (Alfred Bernhard Nobel) 乃瑞典人名。爲發明炸藥『戴拿埋特』Dynamite 乃以硝磺等混 合於硅藻土、銀屑所製。之

大工業化學家。生於一八三三年。卒於一八九六年。臨終時。悉出資產。創立諾倍爾賞金制度。獎勵有功德於人類者。凡五種。每種年限一人。每人給金約合華銀八萬圓。不限國籍。其第一種爲物理學者。第二種爲化學者。此二種均由『斯托亨瑞典都城名。皇科學院』(The Royal Academy of Science of Stockholm) 評選。其第三種爲醫學者及生理學者。由『斯托亨之嘉樂林學會』(Caroline Institute in Stockholm) 評選。第四種爲文學者。由瑞典學院 (Swedish Academy) 評選。第五種爲有功於世界和平運動者。由挪威議院 (Norwegian Storting) 評選。近已稍變舊章。每年

每種不限一人矣。若法國之羅蘭（Romain Rolland）瑞典之海敦司塔姆（V. V. Heidenstam）丹麥之朋托皮丹（H. Pontoppidan）三小說家。同以一九一四年得獎。且亦不限以五種。如丹麥歷史家龍德（Troels Lund）卽其例也。

記者

獨秀先生大鑒。前於甲寅四號中。獲讀大文甚佩。頃承友人贈以青年雜誌一冊。敬悉主撰者爲足下。言正理確。益世匪淺。不學如賤子。又何說焉。惟以先生發斯宏願。力作新民。略有貢獻。不識有當萬一否。夫今後之救國。舍吾青年莫屬。青年以國之興亡爲己任。舍受教育莫由。吾國之教育何如者。奴隸教育。亡國教育而已。此中未嘗無優秀之士。深恐數年後。所具之志願。亦歸消滅。烏有蓋今之教育。等諸科舉。父詔其子。兄勉其弟。無非利祿。而青年學子。識見不定。辨理不清。實居多數。則昔之優秀者。盡爲政府與父兄所籠絡而束縛之。亦意中事耳。愚以爲今時實無教育可言。求教育而有實效者。報章其一也。甲寅說理精闢。其真直爲當世獨一無偶。昔被查禁。今出版與否。尙不可知。甲寅續出。甲寅之真直固在。獨惜吾輩青年。失此慈母也。繼續之任。不得不望於大誌負之。尤望時時譯名人學說。如白芝浩諸篇。然並於大誌中增加介紹名著一欄。使青年不尙浮夸。能辨真理之所在。而有讀書之樂趣。不致再蹈泛覽東扯西拉等書。徒耗金錢。廢書浩歎之病。要而言之。吾輩青年。病在知識薄弱。父詔師勉。一於無謂之縱橫文字。而不使其精研學理。此賤子所以有介紹名著之請求也。匆匆奉陳。不備不莊。肅請著安。

王醒儂頓首

獨秀先生足下。讀大著新青年。鄉往益深。僕有不能已於言者。先生撰著。雖多鞭策勗勉之語。然字裏

行間恆流露一種悲觀時局之危。僕豈不知無如僕之愚見。悲觀易流於消極。青年立志未堅。逢茲時會。已有我生不辰之感。再益以悲觀之文字。志行薄弱者。不免因而頹喪。僕雖無似。竊以爲與其生於百廢俱舉之時。無甯少於百舉俱廢之今日。此數十年短促之光陰。可以躬親建設不朽之大業。歲寒見松柏之後凋。若在春夏之交。松柏又何殊於凡卉。是以僕對於梅特尼廬甫氏之言。深爲贊成。僕以未受相當教育。故於世界哲人之學說。不甚了了。然僕自信有活潑之思想。不爲俗習及現象所拘。思想絕對自由。梅氏以個人之完全發展。爲人類文明進步之大的。深合於僕之思想。僕以爲今日種種現象之腐敗。乃不可免之事。我健全潔白之自身。一日不腐敗。則樂觀之希望。一日不絕。僕自鄉僻之腐敗私塾中來。上海粗淺之新聞。尙不能閱讀。遑論其他。苦心研求。漸得進境。乃於黑暗之中。尋得一線之光明。曰。凡人苟非畫地自限。前途之希望。未可限量。得進一步。有一步之樂趣。因此愈信天助自助者之說。而樂進不已。雖經種種困難。而未有絲毫悲觀之念。擾僕心志。因僕畏難之心。恆爲樂觀之希望所戰勝也。迄於今日。僕雖仍爲無學之人。而僕之進取不少。已。僕自視與初來上海之時。已判若兩人。故深覺進取之樂。僕知學問優裕。勝僕什百千倍之青年。大有人在。深願其一意進取。勿以時局之悲觀而自餒。時事愈危。進取愈力。個人之進取。自足以裨益於國家。自足以裨益於人類進化之大業。先生負教育青年之重任。前途希望。正自無窮。孟子以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爲一樂。先生又何悲乎。伏願先生一意著述。造福青年。勿以現象悲觀而輟筆。不徒爲青年界之幸。我國家實蒙其福。質之先生以爲何如。

畢雲程白

僕最反對悲觀主義者也。且自信青年雜誌未嘗作悲觀語。然讀者如足下。既已作此感想。分明事

實。僕又何詞以抵賴。今而後惟期有則改之。無則加勉而已。聞之友人。足下堅苦拔俗。欽慕久之。僕無狀。執筆本誌幾一載。不足動青年毫末之觀聽。慚愧慚愧。希足下時督責之幸甚。

獨秀謹復

記者足下。日昨獲讀二卷一號大誌。更名『新青年』。同時適閱吾師彬夏女士『基礎之基礎』一文。（見婦女雜誌本年八月號）因作『新青年之家庭』篇。寄呈記者。偷荷賜載大誌餘白。以徵同調。則幸甚矣。再僕近在同濟學校專攻德文。開校在即。不日出申。頗擬得記者一面。未稔許可否。餘不白。

李平謹上

示悉。抵滬時希以住址見示。以便約期相見。

記者

經濟學大意

津村秀原著

彭耕譯

津村氏在日本經濟學新派中。最為知名。而著書體裁之取博無偏。文章之明白暢達。則幾乎有獨無偶。初著國民經濟學原論一書。新穎綿密。為前輩所嘆服。因之得授博士學位。後復續著本書。則一以簡明為主。蓋前書篇幅繁多。專供參考。本書乃概括大要。取便學校中作為課本。惟其文字顯明。引例活潑。凡無師承而欲以簡易方法學經濟者。每皆於是書求之。足知其最合攻究斯學者之心理矣。彭君謂尤宜於我國。因復以明潔之文字譯述之。於津村氏原作佳處。未嘗稍失。且據我國經濟情形。間附小註。事實學理一繼治之。更為親切有味。全一册。定價六角。

發國
學之
光輝

經學史講義

善化 皮錫瑞著

△△鹿門先生遺稿▽▽

精裝一冊
大洋五角

皮鹿門先生著內容分經學開闢時代經學流傳時代經學昌明時代經學極盛時代經學中衰時代經學分立時代經學統一時代經學變古時代經學積衰時代經學復盛時代十期先生為近世經學大師平生著述甚多然皆宏篇鉅製義理深湛非者宿名流不易窺覽是本乃先生掌教湖南城南師範學堂時講義之作自上古迄於近今數千年經學之變遷得失闡述靡遺立論執中無門戶之見文字淵懿典雅易於領會學校中講經之書此為最善本矣

羣益書社

印行

上海

讀者論壇

論生活上之協力與倚賴

羅佩宜

人生而有欲。且循世運嬗衍之變進。欲以日奢。凡所爲充其欲者。求之一人之身不能備也。則其勢必取於相養相資。而通力合作。協同爲治之事起矣。然所謂相養相資協力爲治者。必有一要件焉。則人皆有獨立自營之力是已。苟生民秉彝。於獨立自營之事。有虧。則通功易事之事弗舉。通功易事弗舉。而謂能營協力共同之生活。既已僅矣。何則。以有易無者。必有所以易之者。或僅恃他人之惠愛。以爲贈施。與夫一己之武力。智巧。以獵取之。則其情。見於倚賴。而不可以久。以供之者。難乎其爲繼也。故協力之生活。必起於交易既行以後。民各出其獨立自營之餘裕。相爲資養。而後人各堅足其欲。而無遺憾焉。

且協力治生之爲用。不僅堅足人人之欲願已耳。凡厚用資生之事。莫不待其羣之通力合作而後舉。人治日蒸。則所待者益繁。昔之一人一家。已足盡其能事者。必聯數十人。數百家。而始克有成焉。政治及其他事業。無論已。一公司焉。其母財。非一股東之力所能措也。其業務殷繁。非一人所克肩任也。故一羣資生前用之業。

必合羣策羣力而後舉。有勞心者焉。有勞力者焉。其致功程效各殊。要皆竟其長以圖生事之發展。則一夫而後一羣之生計舒裕。而不因此協力治生之大效也。於此有害生焉。則協力爲治之事。生而依賴。仰食之羣。起。夷攷其朕。厥有數因。一。食祖父勤殖之餘膏。腴坐擁。匪紹箕裘。而豐衣美食。管蠶偷生。是謂侈情之羣。二。坐糜饋廩。罔知生計。惟工辭搗色。博主人歡。若倡優侏儒。鬥雞走馬。竭智盡力。無裨事功。是謂便辟之羣。三。狡黠性成。以博賭博爲業。或故設騙局。拋賣空盤。魚肉顯愚。變詭萬狀。是謂誑詐之羣。四。殺人越貨。胥臂奪食。小或狗偷。大且狼逐。貴如王公。賤則盜賊。胥削下民。衣食萬方。是謂暴戾之羣。凡茲種種。不勝指僂。或無所事事。坐糜餉餼。或驟突叫囂。恣爲姦賊。問名則是。辨實則非。其勞逸貴賤。雖殊。而其耗國財以蠹民功。則一也。甚哉。協同治生之事。爲構羣成俗所必需。而流弊所伏。適資以害羣。利日進。弊亦日進。孜孜攘攘。將遷流遞嬗。靡所底止耶。

昔者斯密亞丹氏嘗縱論生利之事。有曰。總一國之民。無論或勞力。或不勞力。勞力矣。或生利。或不生利。其待養於地之所產民之所出。則均。願一國之歲殖。只有此數。惟其養徒食者數多。則以贖能生者數寡。贖能生者數寡。而國之所殖。歲以克矣。又謂一國之

歲。殖。日。微。則。所。存。留。於。國。內。之。金。銀。其。勢。亦。不。可。久。彼。必。輸。之。外。邦。而。致。本。國。所。不。足。之。物。輸。出。之。數。必。與。歲。殖。所。不。足。之。量。相。齊。故。以。國。貧。而。後。有。金。銀。外。溢。之。事。非。金。銀。外。溢。而。後。國。貧。也。雖。然。究。其。旨。歸。則。一。國。分。利。之。人。多。而。生。利。之。人。少。也。

唯。斯。密。氏。謂。國。之。王。侯。君。公。降。至。執。法。司。理。之。官。吏。稱。戈。操。甲。之。武。夫。皆。仰。食。於。生。利。之。民。而。為。不。生。利。者。後。之。學。者。輒。以。其。言。太。過。多。營。議。之。平。心。而。論。天。下。通。義。治。人。者。必。食。於。人。受。治。於。人。者。必。有。以。食。人。即。云。設。官。治。兵。實。皆。在。公。之。隸。既。公。隸。矣。則。其。羣。自。不。能。無。所。食。之。而。聽。其。自。謀。以。反。乎。協。同。為。治。之。公。例。且。人。類。未。幾。於。大。同。則。保。衛。之。責。化。導。之。方。凡。關。於。民。質。民。德。諸。無。形。之。利。尤。不。可。以。已。也。惟。是。率。私。奉。公。必。有。其。界。若。或。衣。租。食。稅。漫。無。制。防。惟。務。競。小。己。之。權。利。謀。司。枋。之。尊。榮。則。與。協。同。為。治。之。義。已。乖。夫。一。國。之。租。稅。每。歲。之。度。支。已。為。不。生。產。之。費。用。矣。而。猶。罔。惜。民。艱。恣。為。放。肆。浮。虛。冗。濫。所。費。日。多。至。於。養。人。勸。工。之。政。則。廢。而。不。舉。民。雖。極。於。勤。奮。而。損。下。終。不。足。以。益。上。則。至。公。私。交。罄。民。之。流。離。者。衆。而。國。亦。月。削。日。微。矣。此。斯。密。氏。所。由。伍。官。吏。師。儒。於。倡。隸。之。倫。而。斥。為。不。生。利。之。功。誠。慨。乎。其。言。也。矣。

夫。人。棲。息。於。一。羣。之。中。無。獨。立。自。營。之。力。儂。然。終。歲。而。不。生。利。者。

其。害。猶。小。徒。倚。賴。於。生。利。之。民。以。分。享。其。利。者。其。害。滋。大。民。之。致。力。而。生。財。也。為。數。有。限。苟。節。而。貯。之。用。以。規。後。利。於。將。來。則。生。生。不。息。其。利。溥。可。屈。於。無。窮。今。也。仰。勞。民。勤。劬。之。以。恣。其。貪。慾。無。窮。則。國。財。坐。竭。衆。日。大。難。其。見。之。有。形。者。則。農。工。商。業。日。以。萎。縮。夷。傷。而。民。生。利。賴。之。業。其。甫。茁。之。機。待。萌。之。蘖。被。摧。抑。於。無。形。者。迫。莫。能。以。巧。歷。算。矣。其。始。也。以。分。功。之。故。而。協。力。之。生。業。以。宏。其。繼。也。以。分。利。之。故。而。倚。賴。之。生。活。以。長。治。何。所。殊。而。有。進。退。國。何。所。屈。而。有。榮。枯。吾。國。人。協。力。治。生。之。功。之。消。長。攸。之。耳。

惟。倚。賴。生。活。不。可。以。恆。久。恃。也。蓋。供。者。易。竭。而。倚。賴。既。久。漸。以。失。其。獨。立。自。營。之。力。一。旦。去。所。以。倚。則。亦。自。即。於。淘。汰。而。已。矣。記。日。儒。河。上。榮。君。有。云。共。同。生。活。為。人。類。進。於。上。治。之。動。機。於。是。時。也。有。寄。生。生。活。之。事。潛。起。並。行。以。妨。害。其。進。化。焉。而。致。遺。生。事。無。限。之。困。窮。其。二。者。外。形。迥。背。區。別。甚。難。凡。含。生。負。氣。之。倫。莫。不。具。此。前。例。有。足。審。者。即。如。蜂。之。與。蟻。為。吾。人。所。習。見。也。苟。細。為。判。別。則。顯。著。等。差。矣。其。中。或。可。卵。育。或。專。禦。侮。或。營。業。覓。食。分。功。並。奮。而。絕。不。相。蒙。自。大。較。觀。之。一。共。同。生。活。也。究。之。雄。者。力。優。不。是。生。業。為。之。供。設。以。給。其。生。者。實。一。羣。不。雌。不。雄。之。儲。耳。以。供。役。之。羣。率。皆。孱。弱。不。競。遂。為。其。雌。若。雄。者。所。屈。為。之。厥。保。備。卒。而。終。於。不。悔。

其彼此權利義務之分際。若通其藩而無所制焉。故自蜂蟻之生活。言之。與謂爲共同。專謂爲寄生。即謂爲協力。專謂爲倚賴也。又謂若蟲之寓於人。鳥之寓於樹。仰他體之脂膏。供一羣之哺。其爲計。未有能恆者。夷攷動植二界。以寄生爲生活之類。皆昔。而。今。枯。其。例。甚。顯。子。遺。所。存。足。以。供。吾。儕。學。理。之。箋。釋。者。亦。寥寥。耳。以。是。知。被。寄。生。者。惟。以。供。他。羣。犧牲。之。故。因。而。耗。失。其。自。覺。之。機。能。而。不。省。寄。生。者。亦。以。有。所。倚。賴。其。致。力。成。物。之。諸。器。及。良。知。久。於。不。用。則。亦。麻。痺。不。仁。勢。成。廢。棄。矣。故。廢。亡。者。齒。寒。畏。懼。者。虛。仆。同。歸。於。墟。有。由。然。也。嗚。呼。此。言。可。發。人。類。社。會。之。深。省。矣。

新青年之家庭

李平

吾師彬夏女士。造「基礎之基礎」論。有云。「予嘗著論謂中國街道之污穢。原於家庭之污穢。因家庭爲吾人飲食起居之地。最易造養吾人之習慣。試思始落母胎。呱呱墜地。其地即家庭。凡目所先見。耳所先聞。手足所先接觸者。爲家庭與家庭之事物。其後成長於此。老死於此。則家庭者。此軀殼之所寄在。而靈魂之所依附也。最易造養吾人之習慣。若家庭污穢。吾人即習慣於污穢。無往而不污穢。且莫覺其污穢。謂予不信。試觀中國。其街道之污穢。如同家庭。無城鄉市鎮皆

讀者論壇

臭。即往歐美唐人街。仍黑暗臭穢。而歐美人雖移在吾國。仍清潔整齊。其街道亦平坦闊大。是則家庭之清潔。能使人習慣清潔。并將其所墮境域。亦變清潔也。」又云。予故曰改良家庭。即整頓社會也。豈專指清潔與污穢而言。家庭於社會之影響。此其一耳。」（俱見婦女雜誌本年八月號社說第二頁）旨哉言乎。家庭與吾人及社會之關係。既如此密切。故前此國人之腐敗。青年之墮落。要皆惡劣家庭所養成。家庭不良。社會國家斯不良耳。今之謀革新者。獨舍家庭而求之社會國家。詎有濟乎。欲爲新青年籌改造新家庭之準備。因作斯篇。掛一漏萬。在所不免。世有同調。幸垂教焉。

- 一、家庭之組織。僅許一夫一妻。及未婚之子女。
- 一、家庭之出納庶務。均由主婦主張之。男子無干涉之權。
- 一、子女必受同等之教育。
- 一、男子不置妾。女子不畜婢。
- 一、親子之關係。專爲義務的。而非權利的。親不得視其子如貨物。責以報酬。
- 一、親不爲其子謀婚嫁。
- 一、教育衛生二項。歲爲預算之巨額。

- 一、成年之兄弟姊妹弗同居。財產必獨立。
- 一、主婦宜助理雜役。勿多雇傭僕。
- 一、子女須具自立之人格。勿妄想父母之遺產。
- 一、衣食住三者。應用科學的方法。務求合於衛生及經濟之原理。且養成子女良好之習慣。
- 一、交友不事世俗浮文。以免應酬之勞。節消耗之費。
- 一、婚嫁力戒奢侈。擇配完全爲子女之自由。
- 一、喪葬務求簡便。實行火葬制。
- 一、家庭必陳設精潔。父母必以身作則。以爲家庭教育之基礎。
- 一、常率子女旅行他鄉或異國。以廣見聞而增閱歷。
- 一、家中須備運動場。藏書室。屋內遊戲具。四壁懸英雄名人像。科學掛圖。以謀智力之發展。
- 一、男子務爲直接生利之職業。以益群衆而利生存。
- 一、女子必習醫理。藉教育學生。生產必在醫院。
- 一、節用貯蓄。以應不時之需。
- 一、採用保險法。以免臨時危急。
- 一、子女月給另用。不復理其瑣事。養成其獨立自主之習慣。
- 一、家宅擇離市場近學校之地爲宜。

一、力戒吸烟、飲酒、狎邪、賭博及其他嗜好。以造成健康和樂之家庭。

一、一人不能離社會而獨立。無時無地。不與社會相接觸。故必於職務家事之餘。勉爲社會服務。及子女長成。另組家庭。爲父母者負擔既輕。更當注全力於社會事業。

一、國家主義之下。人民均有政治責任。故當成年之後。即宜與聞地方自治選舉代議士等事。勿復規避。

作此稿市竟。勿憶六七年。前吾母校校長黃韜之先生。曾述「理想的家庭」。登載第一年教育雜誌。然茲篇所述。專爲新青年設法。非爲老者壯者與夫比諸老者壯者之青年而發也。質之黃先生。以爲何如。

世界說苑

李亦民

大英帝國之構造(2)

前篇就物質上述英帝國奇偉之構造。頗置疑於其統一與分裂之趨勢。但不欲再有所言。惡枯燥等於講章也。然以此等破碎斷爛之國家(指領土言)以區區三島爲中權。而維持於不敗。詎非至奇之業。進而探其究竟。亦自趣味深長。其組織之怪狀奇形。尤足供吾人玩索也。

英人領域之龐大。人盡知之。叩其政府何在。必曰倫敦之巴力門。與內閣及英皇也。然英倫王室君臨而不執政。三島人民。尚非權力所及。遑論國外。其誕生內閣之巴力門。殆爲英國共通之政府乎。而海外殖民地。初無法定代表參與其中。前年加拿大總督回國。受巴力門之歡迎。當於席前致詞曰。『此議會在法理上事實上。爲我帝國共同之議會。固也。惟察其現狀。殊不具帝國議會之實。以其時間與精力。十九消耗於聯合王國內政。與帝國全般無關也。』觀此。則巴力門政權。又不出三島聯合王國之外。昭昭明甚。是故大英帝國名義上。實質上。均不能認爲存在。以其無支配帝國全般之共同政府也。所可認爲實際存在者。只英倫聯合王國。與澳米非數自治國。亞洲之印度帝國。及散處地球各處之多數附庸國。互以精神結合而成。一散漫紛雜之政治集團而已。律以大陸派學者之所謂國家。確乎其不類也。俄耳特詳神聖羅馬帝國之詞曰。『是國也。非神聖。非羅馬。亦非帝國。』移此以詳英人今日共有之國家。允稱確當。

英倫政治家對於海外殖民地。未嘗視與本國一體。當美國獨立戰爭時。甚有謂殖民地之於母國。如動物尻尾然。平時一無作用。臨事却易遭敵捕。或則謂殖民地如果實在本初時固着。成熟則脫落以去。久任植民事務局次長之布拉青福。對於植民事業。勞苦功高。其生平信念。謂殖民地之運命。終歸獨立。故其執政方針。極注意於殖民地早晚分離後。維持與母國間相互之親善。十九世紀末葉。自由保守兩黨著名之政治家。如科布登。比根斯費。及達比等。皆贊同布拉次長之旨。或更以滿腔熱忱。獎贊獨立。故其對於殖民地。始終放任自治。不加絲毫干涉。而殖民地政府。亦各抱分離之目的。以營自立之根基。一八九〇年。澳洲獨立。幾成事實。一九一〇年。南阿中立論。喧傳世間。一九一一年。費自霞之澳洲獨立論。羅利埃之加拿大海軍論。皆大震世人耳目。況覽當日新聞雜誌。殖民地分離獨立之文字。所在皆是。前世紀政治家所預期。已臻實現之時。會瓦解分崩。有心人未嘗不為大英帝國之壯觀。慄慄危懼也。

雖然斗轉星移。天下事恒出人。所不料。最近四五年間。思潮倒轉。匪特分裂破壞。寂無所聞。而言論實行。及並趨帝國統一之鵠。地方事務大臣沙穆愛耳民。巡察殖民地一週。既歸倫敦。謂各處統一思潮之盛。出乎意想。逾時。便有以「不自覺之帝國主義」等豪語。目況英人者。此中原因。大足供吾人尋索也。散漫紛雜。瀕於崩裂之大英帝國。實現統一之趨勢。其原因所在。吾人掩卷冥索。有淺而易見者兩事。其一。交通便利。隔萬里如處一室。為前人夢想所不及。往者望洋興嘆。情感自難。而今非其時矣。其二。競爭激烈。合則力厚。分則力微。此於德美聯邦往事。可為參証。更致英國事實。有為殖民地與母國間。供粘着之役者。尚有兩端。其一為經濟關係。英人投貲於殖民地。例較外國減利一成。合計貸出資本。澳大利亞

五萬萬磅。加拿大四萬五千萬磅。用以開發富源。受惠無極。政治上既無何等干涉。經濟上又有莫大便宜。加以商務往還。又以母國爲最密。情感日切。理有固然。其二爲移民。漸衆。英國人民。歲離鄉土者。逾二十萬。往歲尙多。移住外國。泊乎近年。適加拿大者。歲十三萬。適澳大利者。不下七萬。此等移住人民。日增無已。遙瞻故國。不盡依依。獨立分離。非所忍出。綜此四因。已足使英領羣地。互結不解之緣。況尙有精微之政。理維持離心向心之力。永底於平。爲我國往昔政家所夢想不到者。

吾人心理作用。壓迫則離。任情則合。就如英倫皇室。莫若苞桑。以其任人自由。不加干涉也。俄國皇帝。飄搖號施。以其大權獨攬。操縱隨心也。一合一離。安危以判。此中消息。參透無難。國家之於領地。其理無以異。是凡壓迫領地者。其領地必不可保。比利時。美利堅。皆前例也。英本國與殖民地之關係。自北美獨立後。一如王室之於英人。與以完全自治。不事拘束。故自殖民地言。不啻已舉獨立之實。對於有光榮無猜忌之母國。無復分離之必要。且有無限愛慕之情。潛滋暗長。乃人情之自然。無勢相強者也。故英國之保有今日。謂爲合衆國之教訓。與前述政治家感想所生之結果。允無不宜。

復次爲英人政治的特質。乃我國今日官民所最不可不拳拳服膺者。則自治與統一並行。不相背是也。布來士論南北美之比較。曰。南美諸國分立。北美唯合衆國與加拿大二者而已。設英國政府。自初操今日之殖民政策。則合衆國不至分離。仍與加拿大合爲一國可也。其殊異之故。果安在哉。大凡統一國家之構成。不能脫地理及其他關係。而自治與統一並行之。盎格魯撒遜政治特色。實爲其主因。拉丁民族始行中央集權。後分與政權一部於地方。其最後之運命。仍歸分裂。每遇專制人物當事。恒有意外之危。

難。撒遜民族。則以個人之自由獨立爲主義。於不毀損此主義之範圍內。爲共同目的。組織社會。推行自治政治。又在不害自治政治之範圍內。組織更大之共同社會。或爲州。或爲國。或爲聯邦。公私之間。不相妨也。故觀北美小邦之結合。與南美大國之分裂。即可知撒遜民族之政治精神。又亞休勒博士論英國與歐陸地方政治之比較曰。英國地方自治。行地方人民意志於中央政府監督範圍者也。德法則爲行中央意志於地方區域之內。地方長官。在英國對於地方議會負責。德法則對於中央政府負責。德法之自治制。乃分與中央權力之一部。英國反之。由地方自治權。爲共同目的。而組織合同政府。故英國政府之權力。謂爲地方自治權之一部可也。

觀於此種政治特質。則知吾國熟語所謂「尾大不掉」者。爲英人字典中所無。英人腦中。尤不之覺也。故中央對於地方。絕無猜忌。而以誠意提攜之。地方對於中央。當然以愛慕親摯相報。雖中央深閉而固拒之。地方不肯分裂也。

吾言至此。散漫紛雜之大英帝國。所以維持不敗之故。可以思過半矣。然其形式上之共同政府。今尙無之。凡地球表面。豎立英旗之地域。可視爲英人之領域。而不能視爲英帝國之一部。蓋具體的大英帝國。至今未曾有也。吾人彰往察來。可預斷其將來之趨勢。必成一偉大聯邦。而以英蘇蘭三地。與海外各自治地域。同爲構成聯邦之分子。或謂其統一政府。於英皇外。以樞察院掌聯邦司法。以最近發達之國防會議。司聯邦行政。而聯邦立法。則由最近發達之帝國會議司之。而巴力門與今之內閣。並無與焉。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新青年第二卷第二号中华民国五年十月 >

作者 =

页数 = 9 2

SS号 = 0

出版日期 =

目录
正文